



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HAIMA INVESTMENT GROUP CO.,LTD.

二〇〇九年年度报告



目 录

释义	2
一、重要提示	3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3
六、公司治理结构	16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4
八、董事会报告	28
九、监事会报告	41
十、重要事项	43
十一、财务报告	47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111

释 义

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海马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汽车	指 海南汽车有限公司，系海马股份控股股东
海马投资	指 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一汽海马	指 一汽海马汽车有限公司
一汽海马销售	指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一汽海马动力	指 一汽海马动力有限公司
海马研发	指 上海海马汽车研发有限公司
海马配件	指 上海海马汽车配件销售有限公司
海马郑州	指 海马（郑州）汽车有限公司
海马商务/郑州轻汽	指 海马商务汽车有限公司，原郑州轻型汽车有限公司（郑州轻型汽车制造厂）
郑轻销售	指 郑州轻型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海马财务	指 海马财务有限公司
金盘实业	指 海南金盘实业有限公司
金盘物业	指 海南金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金盘物流	指 海南金盘物流有限公司
金盘置业	指 海南金盘置业有限公司
金盘饮料	指 海南金盘饮料有限公司
上海海马投资	指 海马（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海南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
中国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一汽集团	指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
恒泰证券	指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保荐机构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公司审计机构
海马转债/可转债	指 公司发行的 8.2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指 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长景柱因公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书面委托董事胡群代为行使表决权。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董事长景柱、财务总监赵树华、财务部部长廖兵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中文名称：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 称：海马股份

英文名称：HAIMA INVESTMENT GROUP CO.,LTD.

英文缩写：HAIMA STOCK

2、法定代表人：景柱

3、董事会秘书：肖丹

证券事务代表：郑彤

联系地址：海口市金盘工业区金牛路 2 号

邮政编码：570216

联系电话：（0898）66822672

传 真：（0898）66820329

电子信箱：000572@haima.com

4、注册地址：海口市金盘工业区金盘路 12-8 号

办公地址：海口市金盘工业区金牛路 2 号

邮政编码：570216

5、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或《证券时报》

登载年报的国际互联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投资管理部

6、证券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海马股份

股票代码：000572

7、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3 年 1 月 27 日

地点：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60000000005290

税务登记号码：46010028407924X

组织机构代码：28407924—X

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大同路 36 号华能大厦 15、16 楼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本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及其构成：（单位：人民币元）

营业利润	-566,192,913.79
利润总额	-485,702,36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027,60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5,085,36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3,251,442.48

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涉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484,955.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979,564.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660,674.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22,651.43
所得税影响额	19,142,283.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047,802.01
合计	57,057,760.35

二、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7 年
营业总收入	6,267,076,747.76	6,126,374,802.30	2.30%	8,477,269,285.44
利润总额	-485,702,364.15	52,871,693.15	-1018.64%	923,727,27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027,608.23	49,147,804.90	-604.66%	489,637,23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5,085,368.58	-193,081,811.13	58.01%	167,810,07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3,251,442.48	-1,695,616,343.00	-171.55%	-1,102,914,092.76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07 年末
总资产	7,966,600,808.68	6,301,680,393.51	26.42%	8,276,550,27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845,057,761.47	2,407,291,320.18	18.19%	2,301,521,802.84
股本	1,045,834,031.00	826,342,208.00	26.56%	819,031,216.00

2、主要财务指标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07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5	0.06	-516.67%	0.59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5	0.06	-516.67%	0.5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107	-0.236	31.65%	0.2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13%	2.05%	-11.18%	23.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23%	-8.07%	-3.16%	8.0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1.16	-2.052	-155.58%	-1.35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	2007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2.72	2.913	-6.61%	2.81

注：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16 日发行了 8.2 亿元海马转债。海马转债于 2008 年 7 月 16 日进入转股期。因触发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海马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海马转债转股后，公司总股本由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826,342,208 股增至 1,045,834,031 股。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1、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股

	年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年末数	
	数 量	比 例	解除限售	转债转股	小计	数 量	比 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77,869,413	57.83%	-474,542,745		-474,542,745	3,326,668	0.3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77,869,413	57.83%	-474,542,745		-474,542,745	3,326,668	0.3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77,741,724	57.81%	-474,415,056		-474,415,056	3,326,668	0.32%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7,689	0.02%	-127,689		-127,689	0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48,472,795	42.17%	+474,542,745	+219,491,823	+694,034,568	1,042,507,363	99.68%
1、人民币普通股	348,472,795	42.17%	+474,542,745	+219,491,823	+694,034,568	1,042,507,363	99.68%
2、境内上市外资股							
3、境外上市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26,342,208	100%		+219,491,823	+219,491,823	1,045,834,031	100.00%

2、股份变动原因

(1) 2009 年 1 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办理了朱贵民等 2 名股东共 160,000 股股改限售股份的解除限售手续。该事项刊登于 2009 年 1 月 8 日《中国证券报》。

(2) 2009 年 7 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办理了王武佩等 2 名股东共 195,686 股股改限售股份的解除限售手续。该事项刊登于 2009 年 7 月 16 日《证券时报》。

(3) 2009 年 8 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办理了辽宁电视台等 2

名股东共 195,686 股股改限售股份的解除限售手续。该事项刊登于 2009 年 8 月 27 日《证券时报》。

(4) 2009 年 11 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办理了海口市财政局等 2 名股东共 391,373 股股改限售股份的解除限售手续。该事项刊登于 2009 年 11 月 17 日《证券时报》。

(5) 2009 年 12 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办理了海南汽车共 473,600,000 股股改限售股份的解除限售手续。该事项刊登于 2009 年 12 月 11 日《证券时报》。

(6)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发行的海马转债 2009 年度内累计转股 219,491,823 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1,045,834,031 股。

3、股份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海马转债转股后，公司总股本由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826,342,208 股增至 1,045,834,031 股，增加了公司自有资本，提高了公司抗风险能力；同时，由于股本增加，对公司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有所摊薄。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海南汽车有限公司	473,600,000	473,600,000	—	0	发行限售	2009 年 12 月 4 日限售期满，已解除限售。
昌江县鸿昌实业开发公司	293,530	—	—	293,530	股改限售	2006 年 12 月 4 日限售期满。按有关部门规定履行相关手续及偿还海马投资代为垫付款项或取得海马投资同意后即可解除限售。
海南标特房地产开发公司	293,530	—	—	293,530		
海深国际工程开发公司	195687	—	—	195687		
海南军区第四招待所	195687	—	—	195687		
海口市房管所设计室	195687	—	—	195687		
海南海特房地产开发实业公司	97843	—	—	97843		
海口山海开发公司	97843	—	—	97843		
文昌县龙马农工商联合公司	97843	—	—	97843		
其他 19 户限售股东	1,859,018	—	—	1,859,018		
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311	111,346	79,035	0	股改限售	新增 79,035 股系其他股东偿还的代垫付的股改对价。
其他 6 户限售股东	910,434	831,399	-79,035	0	股改限售	2006 年 12 月 4 日限售期满。报告期内已解除限售。
合 计	477,869,413	474,542,745	—	3,326,668		

三、近三年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008 年 1 月 4 日，中国证监会签发了《关于核准海马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通知》（证监许可[2009]34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 8.2 亿元。

- 发行证券种类：可转换公司债券
- 票面金额：100 元/张
- 发行数量：8,200,000 张
- 发行价格：按票面金额平价发行，即 100 元/张。
- 债券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5 年（2008 年 1 月 16 日～2013 年 1 月 15 日）
- 可转债已于 2008 年 1 月 16 日发行，2008 年 1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托管，于 2008 年 1 月 30 日上市。
- 可转债于 2008 年 7 月 16 日进入转股期。
- 因公司股票自 2009 年 3 月 17 日至 2009 年 4 月 28 日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有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海马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全部赎回截至赎回日（2009 年 6 月 1 日）尚未转股的海马转债。

海马转债于 2009 年 6 月 1 日起停止交易和转股，公司按 103 元/张（含当期利息）的价格赎回了在 2009 年 5 月 27 日收市后未转股的全部海马转债 3,507,200 元（占发行总额的 0.43%）。至此，已无海马转债继续流通或交易，海马转债于 2009 年 6 月 9 日摘牌。

上述事项刊登于 2009 年 5 月 4 日、5 日、6 日、19 日、21 日、22 日及 6 月 9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

四、股东情况介绍

1、报告期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07,658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海南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28%	473,600,000	0	0
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1%	104,666,313	0	0
中国建设银行－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12,247,619	0	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3,213,200	0	0
裕阳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9%	3,000,000	0	0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1%	2,200,099	0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0%	2,063,316	0	0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9%	2,014,165	0	0
海通—中行—富通银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9%	2,000,000	0	0
中国银行—海富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9%	1,999,942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海南汽车有限公司		47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4,666,31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247,619		人民币普通股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13,200		人民币普通股	
裕阳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200,09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63,31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		2,014,165		人民币普通股	
海通—中行—富通银行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海富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999,942		人民币普通股	

注 1: 公司第一大股东与第二大股东为同一实际控制人的关联关系；前两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 2: 2008 年 2 月，海南汽车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对公司公开发行的 8.2 亿元海马转债担保提供反担保，将其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 2.96 亿股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股权质押期限为 5 年零 6 个月，自海马转债发行之日（即 2008 年 1 月 16 日）起计。该事项刊登于 2008 年 2 月 15 日《证券时报》。

2009 年 6 月 23 日，海南汽车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上述 2.96 亿股股份的质押登记解除手续。该事项刊登于 2009 年 6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

2、控股股东情况介绍

名 称：海南汽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群

成立日期：2001 年 1 月 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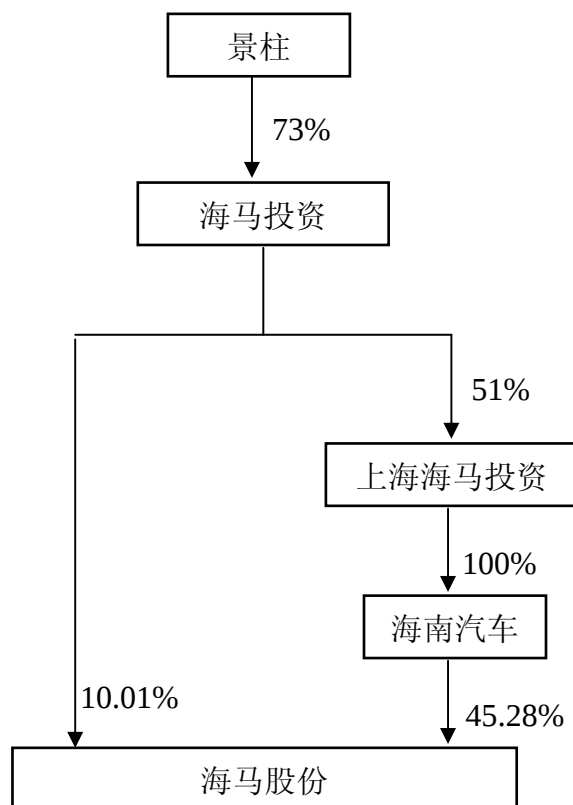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经营范围：轻型客货车、面包车、旅行车、专用车、汽车（含小轿车）及汽车零部件的开发，制造、改装（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销售及售后服务，汽车租赁，储运，机械产品，建材，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化工产品（专营除外），家用电器，农副土特产品，实业投资，房地产投资，高科技项目投资，汽车产业投资。（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3、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景柱，男，1966 年生，经济学博士后，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海马投资董事长。

4、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



5、其他持股 10%以上的股东介绍

名 称：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景柱

成立日期：2002 年 12 月 12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证券投资、房地产投资、高科技项目投资、汽车产业投资；汽车及零配件的开发、试制试验、制造、改装；汽车零配件的销售及售后服务；汽车租赁；机械产品、建筑材料、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家用电器、农副土特产品的销售（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 名	职 务	性别	出生 年份	任期起止日期	持股数量（股）		领取年度报酬 总额（税前）
					年初数	年末数	
景 柱	董事长	男	1966	2009.5~2012.5	0	0	64 万元
杨建中	副董事长	男	1956	2009.5~2012.5	0	0	32 万元
秦全权	副董事长	男	1960	2009.5~2012.5	0	0	32 万元
胡 群	董事、总裁	男	1963	2009.5~2012.5	0	0	31 万元
赵树华	董事、财务总监	男	1972	2009.5~2012.5	0	0	25 万元
徐兴尧	独立董事	男	1938	2009.5~2012.5	0	0	5 万元
申昌明	独立董事	男	1942	2009.5~2012.5	0	0	5 万元
魏建舟	独立董事	男	1963	2009.5~2012.5	0	0	3 万元
王鸿儒	监事会主席	男	1965	2009.5~2012.5	0	0	20 万元
文智雄	监事	男	1958	2009.5~2012.5	0	0	20 万元
李芳统	监事	男	1969	2009.5~2012.5	0	0	16 万元
孙忠春	副总裁	男	1964	2009.5~2012.5	0	0	30 万元
肖 丹	董事会秘书	女	1971	2009.5~2012.5	0	0	25 万元

注：魏建舟于 2009 年 5 月当选，其 2009 年 6~12 月在公司领取薪酬。

2、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1）公司董事长景柱任海马投资董事长，任职期间为 2002 年 12 月至今。

公司副董事长杨建中、秦全权任海马投资董事，任职期间为 2002 年 12 月至今。

董事胡群任海南汽车执行董事，任职期间为 2009 年 8 月至今；任海马投资董事，任职期间为 2002 年 12 月至今。

公司董事赵树华任海马投资董事，任职期间为 2006 年 3 月至今。

（2）公司监事王鸿儒任海南汽车监事，任职期间为 2001 年 1 月至今；任海马投资监事，任职期间为 2002 年 12 月至今。

3、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景柱，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全国工商联常委、海南省人大常委、海南省科协

副主席、海南大学理事会副理事长、海南省工商联（总商会）副主席、湖南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等。2005 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杨建中，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海马郑州董事长。2005 年～2007 年任海马研发总经理；2007 年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秦全权，现任公司副董事长，一汽海马董事。2005 年至今任一汽海马总经理。

胡群，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2005 年至今任本公司总裁。

赵树华，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05 年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徐兴尧，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天津大学、吉林工业大学国家重点实验室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吉林大学客座教授，中国汽车工业科技进步奖励基金委员会理事长，中国机械工程学会、中国汽车工程学会、中国内燃机工程学会常务理事、副理事长，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申昌明，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天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魏建舟，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海南振华会计师事务所所长。

王鸿儒，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05 年至 2009 年任一汽海马人事行政部部长等。

文智雄，现任本公司监事。

李芳统，现任本公司监事，企业法律顾问、海马郑州管理本部副本部长。2005 年至 2008 年历任一汽海马法审部部长、海马郑州行政部部长。

孙忠春，现任本公司副总裁。2005 年～2007 年任一汽海马副总经理，2008 年至今任海马郑州总经理。

肖丹，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投资管理部部长。2005 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4、年度报酬情况

2009 年度，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除独立董事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均依据公司制定的有关工资管理和等级标准的规定按月发放。独立董事津贴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按月发放。

本年度现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13 人在公司领取报酬，年度报酬总额为 308 万元。

5、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任期届满，进行了换届选举。

2009 年 4 月 9 日，经公司董事会六届三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推举景柱、杨建中、秦全权、胡群、赵树华、徐兴尧、申昌明、魏建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徐兴尧、申昌明、魏建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2009 年 4 月 9 日，经公司监事会六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推举王鸿儒、李芳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2009 年 5 月 6 日，经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选举景柱、杨建中、秦全权、胡群、赵树华、徐兴尧、申昌明、魏建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其中徐兴尧、申昌明、魏建舟为独立董事；选举王鸿儒、李芳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公司按民主程序选举文智雄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的监事。

2009 年 5 月 6 日，经公司董事会七届一次会议审议，选举景柱为公司董事长、杨建中、秦全权为公司副董事长、胡群为公司总裁、孙忠春为公司副总裁、赵树华为公司财务总监、肖丹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09 年 5 月 6 日，经公司监事会七届一次会议审议，选举王鸿儒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上述事项分别刊登于 2009 年 4 月 10 日、5 月 7 日的《中国证券报》。

二、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为 4780 人。其中，管理人员 251 人，技术、业务人员 1788 人，操作工人 2775 人，其他人员 56 人；博士 3 人，硕士 80 人，本科学历 1437 人，大中专学历 2577 人，其他 683 人。

公司不需承担离退休职工的任何费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的运作。目前公司的治理现状基本符合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司治理活动的安排，2009 年为上市公司治理整改年。公司自 2007 年 4 月正式启动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以来，严格对照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情况等方面进行全面、深入的自查，形成了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其后，公司根据整改计划、海南证监局提出的整改提高建议进行了整改，形成了整改报告。

2009 年 7 月，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9]27 号）以及海南证监局《关于进一步深入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琼证监发[2009]130 号）的有关要求，积极开展了公司治理深化整改工作的专项活动，对公司治理深化整改情况进行了认真自查，制定了具体的整改计划和解决方案，逐项落实整改，并于 2009 年 7 月 26 日公告了整改情况报告。截止目前，公司已完成了公司治理深化整改工作，并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2、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自身经营情况的实际需要，完善了运营管理，健全了规章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等。

3、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实际情况，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再次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增加年报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以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等相关条款，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4、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了诚信勤勉义务与责任。董事会成员均能按规定参加董事会会议，并对会议所议事项充分发表明确意见；因故不能亲自参会的董

事，均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会议记录完整，参加会议的董事均能按规定签字。未出现董事会越权行使股东大会权力的行为，未出现董事会越权干预监事会运作的行为，未出现董事会越权干预管理层运营的行为。

5、进一步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年报审计工作规程，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发挥了积极的督促和审核作用。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披露的年度薪酬进行了审核。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亲自出席董事会各次会议，对公司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控自评报告、董事候选人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徐兴尧	7	7	0	0
申昌明	7	6	1	0
杜传利	3	3	0	0
魏建舟	4	4	0	0

注：独立董事杜传利于 2009 年 5 月任期届满，出席了之前召开的全部董事会会议。

独立董事魏建舟于 2009 年 5 月当选，出席了之后召开的全部董事会会议。

2、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没有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充分发挥其在年报工作中的独立作用，具体情况如下：

(1) 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审计前，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工作小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审计重点；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年度生产经营情况以及其他重大事项的情况汇报，听取公司财务总监对公司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汇报。

(2) 在公司董事会召开审议年报前，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见面沟通初审意见；审查公司董事会召开程序及会议文件的完备情况，做出同意公司如期召开相关董事会的决

定。

三、公司独立运作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做到了业务、财务、人员独立，资产、机构完整，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运行。总裁、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2、在资产方面：公司资产完整，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公司拥有独立的营运系统，资产由上市公司拥有。

3、在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依法独立纳税。

4、在机构方面：公司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

5、在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业务结构完整独立。

四、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规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现阶段，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已涵盖了公司运营的相关环节和层面，形成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保障了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有效执行，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1、报告期内控制制度的健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制订了资产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办法、专利管理办法；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法律事务管理办法、廉洁自律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进一步规范、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在执行过程中，公司通过对行政、财务、人事等相关内控制度不断加以完善和固化，有效地提高了内控管理的执行效力。

2、内部控制的检查监督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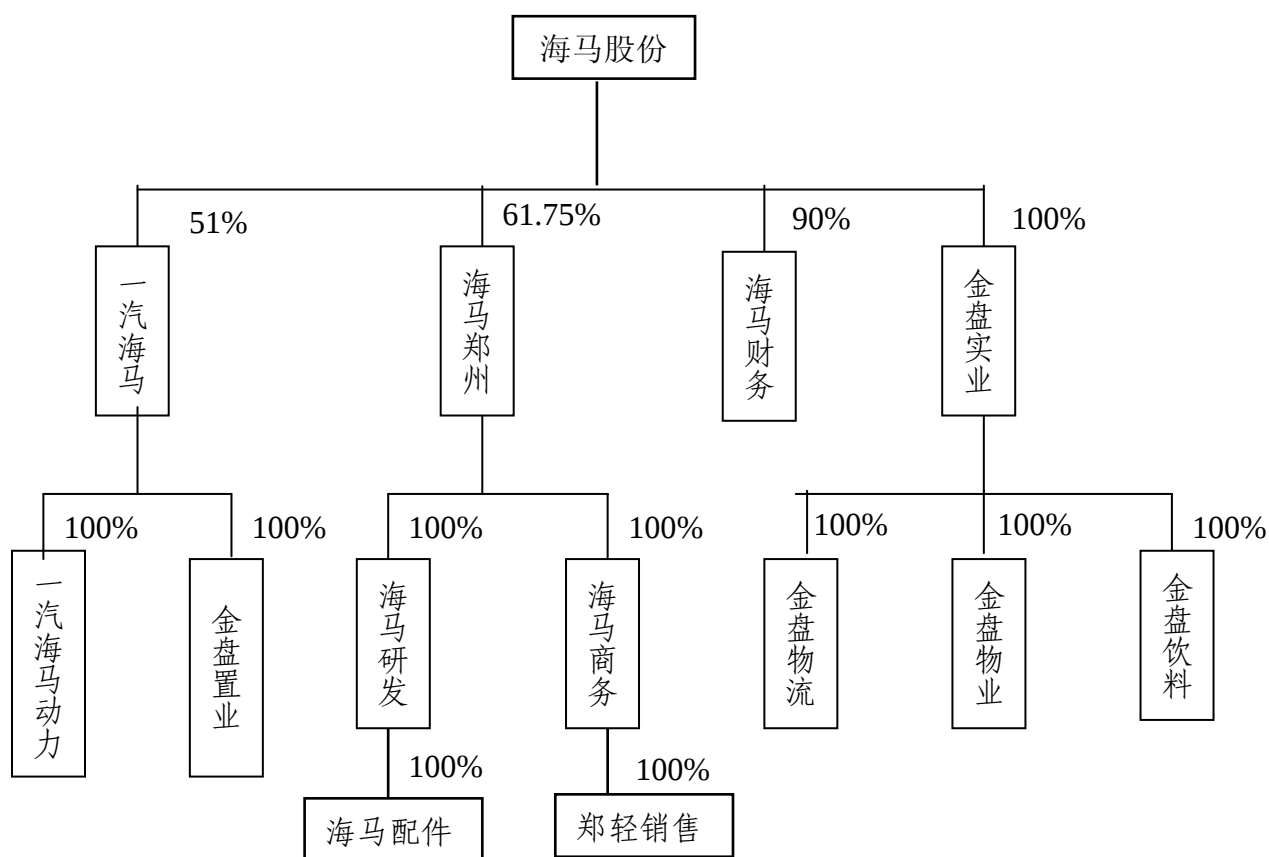
公司设有内部审计机构和专职的内审人员，负责对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的财务收支、经营管理以及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执行等有关经济活动，进行独立的审计、

监督、检查和评价。

公司制订了《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管理办法》，对内部审计的职责、机构和人员设置、内部审计工作流程等方面内容进行了明确规范。内部审计机构和内审人员独立行使职权，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履行对公司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职能，并独立处理相关问题。

3、重点控制活动

(1) 公司控股子公司结构图



(2) 对职能部门和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控制

对各职能部门和子公司的职责及权限予以合理设置，做到权责清晰，分工明确；横向之间有制约、监督；纵向之间有报告、审核及监控。

在对子公司管理方面，公司对下属子公司实行预算管理。对全资子公司高管人员的任免、重大投资决策等事项实行审批制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实行三会到位的管理模式，通过派出董事、监事和经营管理人员对子公司、参股公司进行管理。通过定期报送报表、内部审计等途径反馈各单位经营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关键绩效指标，对子公司的经营成果进行有效的业绩考评，并依据考评结果实施奖惩，从而有效

保障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3) 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为规范关联交易，保证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订了《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确定关联交易的范围，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并规定关联交易回避制度和披露的程序，保证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09 年，公司修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4) 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在对外担保方面，公司原则上不对外担保。截至 2009 年末，公司无正在履行和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也无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5) 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

在募集资金使用方面，公司制订了《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监督的方式，强调募集资金必须专户管理、专款专用，未经股东大会批准，不得擅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2009 年度，公司在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方面，均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定期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出具相关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保荐人每季度均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审计机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 2009 年度可转债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

(6) 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

在重大投资方面，《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与担保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明确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长及总裁的审批权限，公司在进行投资决策时，遵循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同时，为规范短期投资行为，《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短期投资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了短期投资的审批权限和风险控制的相关措施。

2009 年，公司对外投资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并遵循合

法、审慎、安全、有效的投资原则。

(7) 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为规范公司及相关义务人信息披露工作，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制订了《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范围及标准、流程、法律责任，重大信息内部沟通传递的程序，以及公司对外宣传的原则及要求等作了明确的规定。

2009 年，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在实际操作中，公司严格按照相关监管部门及公司制度规定的信息披露范围、事项及格式，详细编制披露报告；同时，公司还加强对信息披露机构及相关人员的培训，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公司信息及时、准确、完整地对外披露。

4、改进和完善措施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要求，逐步加强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已建立起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涵盖了公司管理经营的各个层面。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业务的发展和管理要求的提高，结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具体要求，公司将不断修订和完善内控制度，以达到强化风险管理，推动管理创新，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快速的发展。

(1) 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加强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的建设和运作，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科学决策能力和风险防范能力。

(2) 加强培训工作，通过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全体员工参加内控相关制度的培训学习，树立风险防范意识，培育良好企业精神和内部控制文化，加强内控规范意识，提高内部控制的执行效力。

(3) 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优化业务和管理流程，持续规范运作，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细则，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定期和不定期地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保障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

(4) 强化内控制度的执行力，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通过进一步强化内部审计的监督评价职能，定期或不定期对的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以加强内部控制对公司的整体管控能力，完善经营管理监督体系，提升防范和控制内部风险的能力和水平。

(5)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强化信息披露责任意识, 提高年报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09]34 号) 等相关规定, 公司将在 2010 年 2 月 24 日召开的七届六次董事会上提请董事会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增加年报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以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等相关条款。

5、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总体评价

公司一贯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规规定规范运作, 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提高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在公司内控管理架构内,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 能够科学决策、协调运作。公司已建立起一套适合自身特点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各项经营活动得到有效执行, 达到了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保证经营活动的有效进行, 保证会计记录和其他相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控制目标。因此,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内部控制。

6、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有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发表意见如下:

(1) 公司已根据相关监管部门规定, 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 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 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 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 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2) 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 内部审计机构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 并独立开展工作, 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3) 2009 年度, 公司没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法律法规的情形发生。

综上, 公司监事会认为,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全面、真实、准确, 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7、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有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发表意见如下:

(1) 报告期内,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完善, 能够涵盖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各

个环节，并在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中得到有效的贯彻执行，对公司经营起到较好的管理、控制及监督作用，能有效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2)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对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

(3)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全部内容。

8、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审计机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董事会 2009 年度内控自我评估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鉴证报告》（中准专审字（2010）第 5006 号），认为：公司管理当局内部控制有效性认定的标准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9、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恒泰证券通过对海马股份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的核查，认为：2009 年度海马股份建立了较为完善、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的实施，海马股份对 2009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真实、客观。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及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2009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5 月 7 日的《中国证券报》。

2、2009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12 月 18 日的《证券时报》。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09 年我国宏观经济环境逐步转暖，金融危机对我国经济影响逐渐减弱。下半年随着经济复苏及国家宏观政策的调整，全国经济集体回暖，尤其是汽车行业，在国家出台和实施的一系列促进汽车消费的政策刺激下，国内汽车市场快速复苏并呈现出较快的发展势头。

2009 年，公司秉承“现金为王、节支惜付、保障主力、科学分配、优化机制”的经营策略，一方面谨慎面对金融危机，调整了产品结构，降低了产品库存，增加了现金流，维护了公司运营安全；另一方面苦练内功，郑州 15 万辆轿车工厂按计划顺利投产，新产品陆续投放市场，保持了持续竞争力，为公司 2010 年的突破打下了基础、储备了实力。

报告期内，虽然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了大幅度的亏损，但在其他方面仍取得了较大进展：

(1) 郑州 15 万辆轿车工厂按计划顺利投产，形成了郑州、海南两大轿车生产基地，为公司在中原地区汽车产业布局奠定了基础，对公司长远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

(2) 海马商务工厂技改项目 2009 年 2 月投产，当年 11 月就达到设计产能；发动机生产线建设正在实施中。募投产品福仕达（微车）已于 2009 年 5 月正式投放市场，始终处于供不应求状态，产品市场需求前景广阔。

(3) 在产品方面，公司逐步从单一 A 级平台拓展到多平台（A00、A0、A、B 级），拥有七大系列产品；新能源汽车研发取得突破性进展，纯电动车已通过国家认证并得到高度评价，混合动力汽车正按期推进；产品研发核心能力逐步提升。

(4) 强化网络建设，创新市场推广方式，新产品上市取得重大突破；新一代普力马、丘比特与福仕达成功上市，扩大了企业在行业中的影响。

(5) 海马财务在经过一年运营后，已向中国银监会申请消费信贷等业务。获批后，汽车金融产品业务不仅可以促进公司产品销售，还将成为公司未来业务和盈利增长点之一。

2、报告期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26,70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30%；营业利润-56,619 万元；利润总额-48,570 万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803 万元。

本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比上年同期都有不同程度的下降，主要原因是：

(1) 新产品延迟推出，海南基地汽车产品销量、销售价格同比下降，导致全年亏损。郑州基地处于投资建设期，产能及盈利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2) 因目前国内汽车排放实施国IV/国III标准，公司 8 月按相关规定对国III/国II标准的存货计提约 1.5 亿元存货跌价准备。

(3) 报告期内，汽车产品结构处于调整期，新老产品替换频繁，需要一定时间重新打开市场。

(4) 上年度公司取得 2.5 亿元政府扶持资金，本年仅获 0.77 亿元。

3、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所占比例	营业毛利	所占比例
工 业	6,934,130,446.75	94.89%	199,538,899.46	64.09%
旅游饮食服务业	14,538,880.90	0.20%	3,271,173.85	1.05%
运输业	244,512,105.64	3.35%	41,975,568.90	13.48%
金融业	27,699,003.36	0.38%	17,854,791.74	5.74%
研发项目	51,739,656.07	0.71%	36,772,844.46	11.81%
其他	35,143,735.52	0.48%	11,910,040.47	3.83%
小 计	7,307,763,828.24	100.00%	311,323,318.88	100.00%
减：合并抵销数	1,179,277,182.90			
合 计	6,128,486,645.34			

(2) 主营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业务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汽车制造	6,839,789,370.60	6,677,366,633.06	2.37%
汽车配件及用品收入	94,341,076.15	57,224,914.23	39.34%
物 流	244,512,105.64	202,536,536.74	17.17%

(3) 营业收入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本年比上年增减比例
华南地区	5,784,324,183.56	-9.37%
华东地区	99,231,183.14	19.79%

华中地区	1,579,551,884.37	1943.84%
小 计	7,463,107,251.07	14.07%
减：合并抵销数	1,196,030,503.31	
合 计	6,267,076,747.76	

(4)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为 **46.74** 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74.58%**。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额为 **7.87** 亿元，占采购总额的 **20.91%**。

4、公司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占总资产比重	期初数	金额同比增减比例
货币资金	2,163,853,730.00	27.16%	1,103,676,970.58	96.06%
应收票据	1,352,986,370.20	16.98%	843,124,492.00	60.47%
其他应收款	97,323,992.98	1.22%	29,425,998.57	230.74%
存货	758,477,466.34	9.52%	1,450,618,419.73	-47.71%
在建工程	760,748,547.05	9.55%	212,923,779.83	257.29%
应付票据	788,285,811.38	9.89%	496,480,184.27	58.77%
应付账款	1,933,944,808.65	24.28%	764,226,143.67	153.06%
预收款项	150,671,897.61	1.89%	27,340,541.35	451.09%
应交税费	126,722,657.04	1.59%	59,945,169.24	111.40%
应付债券	0	—	692,631,303.95	-1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85,073,984.00	1.07%	2,273,984.00	3641.19%
负债合计	3,455,686,703.72	43.38%	2,382,116,911.85	45.07%
资本公积	1,413,181,669.88	17.74%	946,879,443.36	49.25%
未分配利润	349,738,327.87	4.39%	600,065,936.10	-41.72%

说明：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主要系子公司一汽海马应付供应商货款增加以及预收经销商货款增加所致。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主要系海马郑州及海马商务销售货款增加，票据未到期解付所致。

(3)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主要系本年增加了应收海口市国土环境资源局收回土地补偿款。

(4) 期末存货减少，主要系零部件及商品车库存减少所致。

(5)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主要系海马商务技改项目和郑州 15 万辆

轿车项目等投入增加所致。

(6) 应付票据、应付账款期末账面余额比年初账面余额增加，主要系子公司应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7) 预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比年初账面余额增加，主要系子公司海马郑州本期预收车款增加所致。

(8) 应交税费期末账面余额比年初账面余额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增值税增加所致。

(9) 应付债券期末账面余额比年初账面余额减少，主要系公司发行的海马转债转股及赎回所致。

(10) 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数较年初增加，主要系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对子公司一汽海马和一汽海马动力拨付的用于重点企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的中央预算投资款。

(11) 负债合计期末账面余额比年初账面余额增加，主要系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12) 资本公积期末账面余额比年初账面余额增加，主要系海马转债转股产生的股本溢价所致。

(13) 未分配利润期末账面余额比年初账面余额减少，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亏损所致。

5、公司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比上年增减比例
销售费用	39,295,934.81	9,342,067.19	320.63%
管理费用	384,935,008.30	372,181,976.93	3.43%
财务费用	-13,525,050.76	30,633,326.23	-144.15%
所得税费用	26,438,485.41	50,317,810.22	-47.46%

说明：

(1) 销售费用本年发生额比上年发生额增加，主要系福仕达上市，海马郑州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大幅增长所致。

(2) 财务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减少，系随海马股份可转债转股及赎回，应付债券利息减少所致。

(3) 所得税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减少，主要系公司本年度亏损所致。

6、公司现金流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3,251,442.48	-1,695,616,343.0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100,745.79	-351,996,161.84	37.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318,702.15	322,834,890.03	6.65%

说明：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发生较大幅度变化，主要系本期库存减少、预收车款增加及应付款项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发生较大幅度变化，主要系本期海马商务及郑州 15 万辆轿车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7、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海马郑州

该公司注册资本 135,219 万元，经营范围为汽车产业投资、实业投资、汽车及零部件开发、制造、销售等。本公司持有海马郑州 61.75% 股权。

报告期末总资产 224,807 万元，净资产 146,002 万元。本年度营业收入 87,366 万元，净利润 1,455 万元。

(2) 一汽海马

该公司注册资本 120,000 万元，主营汽车及汽车发动机的生产制造。主要汽车产品有海马 3、欢动、福美来、海福星、普力马等。本公司持有一汽海马 51% 股权。

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463,851 万元，净资产 222,363 万元。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04,574 万元，本年度亏损 55,037 万元。

(3) 海马财务

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等。

报告期末总资产为 204,700 万元，净资产 51,335 万元。本期营业收入 2,770 万元，净利润 1,128 万元。

(4) 一汽海马销售

该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主营汽车销售。本公司持有一汽海马销售 50% 股权。本期实现投资收益 149 万元。

(5) 金盘实业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汽车产业投资、实业投资、房地产投资，汽车租赁，仓储运输等。

报告期末总资产为 41,866 万元，净资产 28,726 万元。本期营业收入 30,658 万元，本期净利润 4,138 万元。

二、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1、汽车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2010 年国家对于汽车工业的支持从根本上没有改变，随着我国城镇化稳步推进，居民生活水平的提升，居民的购车需求依旧十分旺盛，为我国汽车工业发展提供了保障。从近 15 年汽车平均增速 16.74% 看，2010 年我国汽车工业仍将呈现较好地发展态势。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预测，2010 年汽车产量增速在 10% 左右，有望达到 1500 万辆。

2、公司的经营规划

在国内乘用车需求快速发展的背景下，公司将立足于自身市场定位，通过扩大公司产能规模，抢占市场先机，提高市场份额；进一步加大产品研发力度，完善产品型谱，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同时，加快销售渠道的建设，深化品牌的宣传和推广，力争实现新能源汽车的产业化和整车国际市场的实质性突破。

2010 年，公司将通过狠抓营销、提高产能、降低成本，保证年度目标完成；落实规划、促进开发、提升质量，确保企业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 强化成本管理，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

— 完善成本预算管理体系，通过推行全过程、全部门的全面预算管理，提高企业预算管理水平和运营控制能力。

— 导入降本方案管理，通过采购降本、VA/VE 降本、专项改善降本和质量降本，持续合理降低成本，提升管理平台水平；

(2) 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实现平台产品系列化，提高企业市场应变力。

— 大力推进自主产品及自主动力总成的研发及建设工作，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充分利用海马研发的平台，加速自主产品的研发；同时加大发动机等关键零部件研发的投入，以尽快形成公司自有品牌和核心技术优势。

— 加大现有产品平台系列化的研发工作。通过对现有平台产品的改进和改型，实

现企业产品系列化。

— 加快新能源产品的研发，投入海南、郑州等城市的示范运营；并在混合动力方面有所突破。

— 集成国内外各类资源，快速提高自主开发能力，按进度、高质量推出自主产品，全面提升品牌形象。

(3) 全力提升销售与服务能力，完善公司营销网络，拓展海外市场，提升海马品牌知名度。

— 大力发展网络建设，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强化二、三、四线城市的网络覆盖率。

— 借助福仕达、新普力马和丘比特等成功市场投放的有利契机，积极、稳妥地按计划投放 S3、H13、海马王子及加长版福仕达等系列新产品，以新品效应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 巩固、提升现有海外市场。全力做好俄罗斯 KD 项目技术准备、生产准备、市场推广工作，确保 2010 年下半年投产。

(4) 在“保证可靠、提高品质”的产品质量方针指引下，完善产品评价体系，提升产品质量和产品品质。

(5) 保障海马商务 15 万辆汽车技术改造项目及海马郑州新产品项目的推进，确保项目各项工作按计划落实。

(6) 改善管理机制。强力推进绩效管理体系，优化组织结构与权责体系，建立优胜劣汰机制。

3、公司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2010 年，公司资金需求主要为经营及投资活动的资金需求。公司主要利用自有资金以及通过资本市场再融资方式筹集发展所需资金，保证公司经营规划的顺利实施。

根据七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募集不超过 30 亿元资金，用于海马商务 15 万辆汽车技术改造项目及海马郑州汽车新产品研发项目。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亿元)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额(亿元)
海马商务15万辆汽车技术改造项目	27.45	25.00
海马郑州汽车新产品研发项目	7.34	5.00
合计	34.79	30.00

4、公司存在的主要风险因素及对策

(1) 宏观政策调控变化的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的汽车行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与国民经济的运行状况关系紧密，对宏观经济和产业政策的变化较为敏感。如果宏观经济政策趋紧，将会制约汽车的需求，从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2)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国民收入增长速度持续保持在较高的水平，导致对汽车消费需求不断提高。受此因素刺激，国内汽车生产厂家纷纷扩大生产规模，投资规模的上升导致汽车市场产量迅速增加。竞争对手产品价格的波动将可能影响公司产品价格，因而公司面临市场竞争风险。

(3) 行业风险

汽车制造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劳动密集型行业，该行业的发展与原材料价格、人工成本以及市场需求密切相关。若日后出现原材料价格猛涨、人工成本上升，以及经济危机等导致汽车行业市场需求萎缩的情形，则汽车企业利润空间将受到挤压，有可能对公司的经营和销售带来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

— 在国家出台刺激消费及汽车产业规划背景下，积极抓住“汽车下乡”等市场机遇，加大福仕达产品的生产能力和销售力度，扩大市场份额。

— 强化成本管理，降低原材料采购价格及单台固定成本；同时加快新材料、新工艺的推广应用，提高劳动生产效率，降低原材料成本。

— 加快产品研发，确保新产品按时投放市场，进一步丰富产品型谱，全面提升企业整体市场竞争力。

— 加强公司内部管理，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以及发挥核心行业的竞争优势，进一步增强公司抵御未来经济周期性波动带来不利影响的能力。

三、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可转债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09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发行了 8.2 亿元可转债，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及登记费后的募集资金 80,351.80 万元已于 2009 年 1 月 22 日存入公司开设的人民币专项存储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中准 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验证报告》（中准验字

[2009]第 8021 号)。

2009 年 2 月，公司将扣除审计费、律师费、登记费及刊登费等其他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80,219 万元转入海马郑州的募集资金专户，并按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对海马郑州进行了增资。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及子公司——海马郑州、海马商务与中国光大银行海口分行、保荐机构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对全资子公司海马郑州进行增资，海马郑州通过金融机构委托贷款的方式，将该增资资金投入到了其全资子公司——海马商务，用于海马商务技术改造项目。

海马商务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对海马商务冲压、焊装、涂装、总装生产及辅助设施进行改造；在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建汽车发动机装配车间、公用动力配套设施及办公生活设施。目前，募投产品（微车）已于 2009 年 5 月正式投放市场，产品市场需求前景广阔；海马商务冲压、焊装、涂装、总装生产及辅助设施的改造已于 2009 年 2 月投产，并于 11 月达到设计产能；发动机生产线建设正在实施中。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599,556,990.89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24,909,141.46 元（其中，含利息 22,276,132.35 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0,219.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606.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各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348.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955.7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与承诺投入 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的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海马商务技术改造 项目	否	80,219.00	80,219.00	13,606.76	59,955.70	-20,263.30	74.74%	2010 年	-	-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			(1) 公司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募投项目拟投资总额为9.04亿元，投资计划以2007年为起点，分三年投资完毕。实际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2008年1月，因此投资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后。根据实际情况公司调整了投资计划，预计2010年可完成全部投资。 (2) 虽然海马商务冲压、焊装、涂装、总装生产及辅助设的改造已于2009年2月完成，募投产品（微车）已于2009年5月正式投放市场，但发动机生产线建设尚在实施中。因此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有差异。预计2010年全部完成后，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将一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此种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09 年 4 月 9 日，经公司六届三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 6 个月（自董事会同意且资金划出之日起计算），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23 日，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 8,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投项目未全部完工，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审计机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09 年度可转债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准专审字(2010)第 5007 号)。其结论性意见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已经按照海马商务汽车有限公司技术改造工程项目实际使用资金情况进行编制,其实际使用情况与海马股份董事会《关于公司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 200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及海马股份其他信息披露文件披露的内容基本相符。

审计机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准综字(2010)第 5001 号)。其结论性意见为:公司编制的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且该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保荐机构恒泰证券对公司 2009 年度可转债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认为:海马股份董事会出具的《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09 年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及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此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与海马股份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相符;募集资金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海马股份《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要求,不存在违规情形。

2、报告期内其他投资项目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郑州新建 15 万辆轿车生产基地。项目新增投资 141,286 万元。项目主要产品为小排量经济型轿车。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双班年产 15 万辆轿车的生产规模。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汽车冲压、焊装、涂装、总装工艺生产线,以及相应试验和公用动力等辅助生产设施等。

该项目已于 2009 年 12 月 26 日正式投产。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七次会议。

(1) 2009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六届三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4 月 10 日的《中国证券报》。

(2) 2009 年 4 月 28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董事会六届三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4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

(3) 2009 年 5 月 3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董事会六届三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5 月 5 日的《中国证券报》。

(4) 2009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七届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5 月 7 日的《中国证券报》。

(5) 2009 年 8 月 27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董事会七届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8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

(6) 2009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董事会七届三次会议，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10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

(7) 2009 年 12 月 1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七届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12 月 2 日的《证券时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及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规范地行使有关董事会的职权及股东大会授予的权限，坚决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五、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总结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循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主要对公司内、外部审计进行了沟通、监督和检查的工作：

(1) 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计划等进行了沟通，并确定了公司 2009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

(2) 审计委员会以两次口头、一次书面的方式督促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

(3)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审计前和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均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意见。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

(4) 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09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5) 建议公司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9 年年度会计报表的审计机构。

(6) 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7)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审议通过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8)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进行监督，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 200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审计委员会审阅公司会计报表的情况

2009 年 12 月 14 日，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未经审计的 2009 年度前 10 个月财务会计报表，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基本上公允反映了公司 2009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 1~10 月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010 年 2 月 23 日，审计委员会审阅了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 2009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

3、2010 年 2 月 23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二届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经审计的 2009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公司 2009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公司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以及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0 年度会计报表的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遵循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其主要工作有：

1、与公司人力资源部门一起设计、完善公司的薪酬体系，优化薪酬结构。

2、与公司人力资源部门一起制订了中高级管理人员管理与培养制度，进一步加强公司对集团中高级管理人员的有效管理与培训。

3、2010 年 2 月 23 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二届一次会议，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披露的年度薪酬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如下：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除独立董事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均依据公司制定的有关工资管理和等级标准的规定按月发放，独立董事津贴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按月发放。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披露的年度报酬符合公司相关规定，未有违反公司规定的情形。

七、2009 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09 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8,027,608.23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19,467,168.86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各盈利子公司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 349,738,327.87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25,894,890.13 元。

鉴于公司 2009 年度主营业务经营出现了较大亏损。为了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结合公司 2010 年度经营规划及资金需求的情况，经公司董事会七届六次会议审议决定：公司 200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 2010 年度经营和投资并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徐兴尧、申昌明、魏建舟认为，公司董事会作出的 200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发展，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八、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含税金额(元)	分红年度母公司净利润(元) (调整前)	现金分红金额占分红当年 母公司净利润比率
2008 年度	0	-2,352,253.69	0
2007 年度	40,951,560.80	148,994,683.50	27.49%
2006 年度	25,594,725.50	86,539,134.47	29.58%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85.62%

九、其他重大事项

1、根据公司战略需要，2009 年 12 月，公司将公司持有的海马研发 100%股权转让给海马郑州，具体情况详见刊登于 2009 年 12 月 2 日《证券时报》；2010 年 1 月，海马郑州将其持有海马商务 100%股权转让给公司；2010 年 1 月，海马郑州出资 5,000 万元，成立全资子公司——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海马商务下属全资子公司——郑轻销售的注销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金盘置业注销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

2、根据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重点企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一批）2009 年第二批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琼发改外资[2009]1350 号）的精神，分别给予一汽海马 4,210 万元、一汽海马动力 3,340 万元项目建设补贴款。

3、根据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6 日召开的董事会七届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发行不超过 5 亿股股份，募集不超过 30 亿元资金，用于海马商务 15 万辆汽车技术改造项目及海马郑州汽车新产品研发项目。

具体发行情况详见刊登于 2010 年 1 月 27 日《证券时报》。

4、报告期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时报》或《中国证券报》。

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5]120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精神，公司独立董事徐兴尧、申昌明、魏建舟，根据有关规定对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合同。公司没有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十一、注册会计师对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要求，出具了《关于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中准专审字（2010）第 5008 号）。具体情况详见《海马股份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

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截止日期：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09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09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占用资金利息）	2009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2009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09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海南汽车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景柱	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								
小 计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海马商务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000,000.00			6,000,000.00		往来\拆借	非经营性占用
	上海海马汽车研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000,000.00	27,000,000.00		57,000,000.00		往来\拆借	非经营性占用
	海南金盘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6,000,000.00			26,000,000.00		往来\拆借	非经营性占用
	海南金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738.29	431,151.40		421,225.10	15,664.59	往来\拆借	非经营性占用
小 计				62,005,738.29	27,431,151.40		89,421,225.10	15,664.59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小 计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应收账款		261,853.69		241,675.29	20,178.40	货款	经营性占用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1,875,972.00	7,443,144.62		9,319,116.62	-	仓储服务费	经营性占用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1,499,546.00			1,499,546.00	-	垫支社保等	非经营性占用
小 计				3,375,518.00	7,704,998.31		11,060,337.91	20,178.40		
总 计				65,381,256.29	35,136,149.71		100,481,563.01	35,842.99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国家有关规定，依法履行职责，认真开展工作。本年度监事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列席了各次董事会会议，审查公司定期报告，对公司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管人员履行公司职务的情况及公司财务状况行使了监督权，发表独立意见，履行了公司章程所赋予监事会的各项职责。

一、监事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并列席了各次董事会会议。

1、2009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监事会六届十四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监事会 2008 年度工作报告》、《公司 2008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公司 200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关于公司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 2008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关于推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2009 年 4 月 28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监事会六届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3、2009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监事会七届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2009 年 8 月 27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监事会七届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2009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监事会七届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二、本公司监事会对 2009 年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的财务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经营业绩，内容真实，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

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公正、客观、真实。

3、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关联交易定价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4、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 200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情况与公司董事会的专项说明完全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5、公司没有以任何形式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

在新的一年里，监事会将一如既往地支持、配合和促进董事会工作，依照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强化监事职能，完善监督机制，更好地维护股东权益。

第十节 重大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等金融企业股权，以及参股拟上市公司等的投资情况

1、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元/股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	期末账面值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
1	上市公司A股	2329	皇氏乳业	10,050.00	500	10,050.00	3.42%	0
2	上市公司A股	2330	得利斯	6,590.00	500	6,590.00	2.24%	0
3	上市公司A股	2332	仙琚制药	8,200.00	1000	8,200.00	2.79%	0
4	上市公司A股	300037	新宙邦	14,495.00	500	14,495.00	4.93%	0
5	上市公司A股	300039	上海凯宝	19,000.00	500	19,000.00	6.47%	0
6	上市公司A股	300041	回天胶业	18,200.00	500	18,200.00	6.20%	0
7	上市公司A股	780117	中国化学	217,200.00	40,000	217,200.00	73.94%	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2,660,674.14
合计								2,660,674.14

四、报告期内无重大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五、公司尚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六、报告期内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日常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劳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

公司控股子公司——一汽海马与公司持股 50%的参股公司——一汽海马销售于 2004 年 12 月 15 日签订了《汽车总经销协议》，协议有效期为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1 月 30 日签订了《汽车总经销协议的补充协议（一）》，将双方于 2004 年 12 月 15 日签订的《汽车总经销协议》有效期限延长五年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一汽海马销售作为一汽海马的总经销商，负责一汽海马的销售、售后服务及物流运输等业务。

根据协议规定，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定价，一汽海马按其产品市场零售价的 12% 向销售公司支付总经销费。交易结算方式为款到后交付产品。

本报告期，一汽海马向一汽海马销售出售商品交易金额为 483,182 万元，占同类交易总金额的 70.64%；一汽海马向一汽海马销售购买商品交易金额为 3,558 万元，占同类交易总金额的 100%。

(2) 提供劳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金盘物流与一汽海马、一汽海马销售于 2004 年 12 月 30 日签订了《关于〈物流管理服务协议书〉的补充协议》；2009 年 11 月 30 日签订了《关于〈物流管理服务协议书〉补充协议（二）》，将三方于 2004 年 12 月 30 日签订的《关于〈物流管理服务协议书〉的补充协议》有效期限延长五年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金盘物流向一汽海马销售提供汽车产品的物流、运输和仓储业务服务。

根据协议规定，单台的汽车产品运送费为 2500 元/台，运送费含运费、保险费、车辆临时移动费、码头费及仓储费。双方在每月 5 日前根据协议规定的计算方法对上月的费用进行结算，并在结算完毕后的 5 日内一次性付清。

本报告期，金盘物流与一汽海马销售交易金额为 21,178 万元，占同类交易总金额的 100%。

2、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的合并报表子公司与一汽海马销售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508,662 万元。上述关联交易均执行市场公允价，结算方式均采用现金结算，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况。

本报告期，上述关联交易情况与预计的 2009 年全年交易情况有较大差异，主要是本报告期一汽海马未能按计划完成预计的产销量。

(二) 公司与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和担保事项

1、公司与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与上市公司关系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一汽海马销售	公司持股 50% 的参股公司	20,178.40	
其他应收款			

一汽海马销售	公司持股 50%的参股公司		3,375,518.00
预收账款:			
一汽海马销售	公司持股 50%的参股公司	13,567,116.39	11,954,559.90
其他应付款:			
海南汽车	公司控股股东	7,569,573.79	7,569,573.79

注：其他应付款为公司应付海南汽车购买一汽海马 50%股权及海马研发 100% 股权的余款。

2、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3、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事项。

七、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无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情况。

2、报告期内无履行的和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情况。

3、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的行为。

八、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的承诺事项

1、海南汽车承诺所持有 2.96 亿股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之日起，即自 2006 年 12 月 4 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报告期内，海南汽车严格履行了上述特别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限售期满，已于 2009 年 12 月 15 日上市流通。

2、海南汽车承诺：在公司定向增发收购资产完成后，与公司做到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五分开”，确保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和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报告期内，海南汽车严格履行了上述特别承诺。

3、报告期内，海南汽车与海马投资严格履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的承诺。

九、报告期内聘任、解聘审计机构的情况

1、支付给聘任审计机构的报酬情况

根据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支付给审计机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2008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费用为 40 万元。

2、聘任、解聘审计机构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届五次会议、董事会六届三十四次会议及公司 2008

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9 度审计机构。

十、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没有因违反相关法规而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十一、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及监管部门关于信息披露方面规定，制定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从制度上规范公司接待投资者、媒体调研和采访事宜。报告期内，根据有关要求，再次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增加了敏感信息排查、归集、保密及披露等条款，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信息披露规则。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了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公司信息，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保证所有股东均有平等机会获得公司所公告的全部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接待了嘉实基金、华夏基金等的来访和调研；同时，公司通过投资者交流热线、E-mail 等方式与广大投资者就公司发展等问题进行了充分交流。在接待及交流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相关规定，未发生有选择性地、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单独披露、透露或泄露公司非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形，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备查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1 月 1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赵世光	汽车行业的发展状况、公司的经营情况。
4 月 1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郭东谋	
4 月 15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华夏基金车来玉、海通基金仝栋材、华安基金杨鑫鑫、中邮基金曹思、益民基金晏凯亮、汇添富基金姚跃、泰康资产管理赵培、中信证券李春波、许英博	
4 月 22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王鹏辉	
5 月 1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毛水荣	
5 月 19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中银国际王玉笙、景顺长城杨鹏、中邮基金曹思	
6 月 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信达澳银基金王战强、杜蜀鹏，北京环球银证投资有限公司刘信光、段立军	
10 月 2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信达证券邢海芝	
11 月 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渤海证券张立平	
12 月 1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银华基金王浩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本公司财务报告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朱建清、朱美荣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0]第 5006 号）。审计报告全文如下：

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马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海马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海马股份上述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海马股份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0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建清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美荣

二〇一〇年二月二十四日

二、会计报表（附后）

- 1、资产负债表
- 2、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 3、现金流量表
-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三、会计报表附注（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1、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的历史沿革

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海南金盘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1993 年 1 月 2 日经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琼办字(1993)1 号文批准、在原海口市工业建设开发总公司基础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4 年 4 月 25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4)19 号文批准，公司以竞价发行方式公开发行社会公众股 2,500 万股，同年 8 月 8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字(1994)18 号文批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编号：000572。

2005 年 11 月 25 日，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海南金盘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该方案，对在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 2005 年 12 月 2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按 10:3 的比例即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份

股东获得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支付 3 股对价股份。

根据本公司 2006 年 7 月 21 日董事会六届四次会议决议和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6]259 号文核准，本公司 2006 年 11 月以每股 4.70 元的价格向特定对象海南汽车有限公司发行面值 1.00 元的股票 296,000,000 股并在此基础上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96,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11,894,510.00 元。2007 年本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将公司名称海南金盘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07 年 1 月 10 日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7 年 8 月 9 日，本公司 2007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以 2007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511,894,51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送 6 股，为此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819,031,216 股，并于 2007 年 9 月 17 日更换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34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16 日向老股东和社会公开发行人 82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海马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计面值总额 820,000,000.00 元，原规定，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后至海马转债到期日止，即 2008 年 7 月 16 日至 2013 年 1 月 15 日止，海马转债持有人可按每股 18.33 元的转股价格转换为本公司股本，后根据公司现金分红和市场情况，转股价分别调整和修改为每股 18.28 元、5.03 元、3.60 元。截至 2009 年 5 月 27 日止，海马转债持有人共转股 8,164,928 张，合计 226,802,815.00 股。由于本公司股票自 2009 年 3 月 17 日至 2009 年 4 月 28 日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有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根据《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条款，本公司六届三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决定行使海马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全部赎回截至赎回日 2009 年 6 月 1 日尚未转股的海马转债 35,072 张，赎回价格为 103 元/张。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将海马转债转增股本 226,802,815.00 元，转增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612,912,791.75 元。转增后股本总额 1,045,834,031.00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本总额 3,326,668.00 元，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本总额 1,042,507,363.00 元。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045,834,031 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19,031,216.00 元，注册号：460000000005290，法定代表人：景柱，公司法定注册地址：海口市金盘工业区金盘路 12-8 号。

2010 年 1 月 25 日，本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45,834,031.00 元。

1.2 公司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和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本公司属汽车制造行业。经营范围：汽车产业投资、实业投资、证券投资、高科技项目投资、房地产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汽车及零配件的销售及售后服务，汽车租赁，仓储（危险品除外），机械产品、建筑材料、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化工产品（专营及危险品除外）、家用电器、农副土特产品的销售。（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生产的主要产品：汽车海马 3、福美来二代、海福星、普力马和福仕达微型面包车、发动机等。

提供的主要劳务：物流运输服务，物业服务。

附注 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2.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并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对可比年度的财务报表予以追溯调整。

2.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股东权益变动等有关信息。

2.3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2.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2.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即，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5.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即，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支付的对价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支付的对价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2.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2.6.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本公司对其他单位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不含 50%)以上，或虽不足 50%但有实质控制权的，全部纳入合并范围。

2.6.2 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编制而成。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收益”项目列示。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2.6.3 子公司会计政策

控股子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一致。

2.7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2.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2.8.1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8.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2.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方法

2.9.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方法

(1)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b.持有至到期投资；
- c.贷款和应收款项；
-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b.其他金融负债。

2.9.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和贷款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9.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a、已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力转移给另一方；
- b、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c、虽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对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则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因转移而收到的代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之和。

2.9.4 主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

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9.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年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2.10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年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年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对于年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年末余额的一定比例(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应收款项按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 龄	比例%
1 年以内(含一年)	5
1-2 年	10

2-3 年	15
3-4 年	20
4-5 年	25
5 年以上	30

2.11 存货核算方法

2.11.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开发产品、开发成本等。

2.11.2 存货的计价方法

购建、自制的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一次摊销。

2.11.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2.11.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如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如下：

(1)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则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金额。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2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资产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2.13 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2.13.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13.2 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建筑物、交通运输工具、专用设备、办公、电子及其他设备。

2.13.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

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2.13.4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 4%)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类 别	经济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35	4	9.6-2.74
交通运输工具	10	4	9.6
专用设备	10	4	9.6
办公、电子、其他设备	5	4	19.2

2.13.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2.14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2.14.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房屋建筑物建造工程、机器设备安装工程及其他工程。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与在建工程直接相关的借款利息和外币折算差额，在该项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计入该项资产成本。

2.14.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14.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5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2.15.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一般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2.15.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预计的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如下：

(1)法律有规定的从其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其合同；法律、合同两者均有规定的按其中较短期限摊销；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2)土地使用权按土地使用权证标定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每年末，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15.3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的区分和核算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将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和探索、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阶段确认为研究阶段。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且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此阶段确认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同时满足：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2.15.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摊销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无形资产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2.16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及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1)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或其它合理方法平均摊销。

(2)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17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2.17.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计量方法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1)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于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

初始投资成本；

(3)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17.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和收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投资企业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以各项可辨认资产等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后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2.17.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依据

(1) 共同控制

若按照合同约定对被投资单位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

致同意,则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

(2) 重大影响

若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17.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成本法核算的除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如果其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等情形时考虑减值,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2.18 借款费用资本化

2.18.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18.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2.18.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应明确如何确定，如按年初年末简单平均，还是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19 应付职工薪酬核算方法

2.19.1、应付职工薪酬系公司因获得职工提供服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支出。

2.19.2、应付职工薪酬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且符合规定确认条件的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按下列情况处理：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2.19.3、辞退福利：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

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2.20 预计负债核算方法

2.20.1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在同时符合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使经济利益流出公司、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三个条件时，将其确认为负债。

2.20.2 预计负债的最佳估计数的确定方法

预计负债金额是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确认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21 收入确认原则

2.21.1 产品销售收入：本公司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产品实施与所有权相关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其中：房地产销售

- (1)工程已经竣工，具备入住交房条件；
- (2)具有经购买方认可的销售合同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 (3)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具销售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 (4)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21.2 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在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2.21.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资产使用费收入的实现。

2.22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方法

2.22.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以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转回。

2.22.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 ②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③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

足下列条件的：

- 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22.3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当期所得税和递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1)企业合并；
- (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2.23 企业合并

2.23.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2.23.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为合并成本。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2)商誉的确定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对于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 2006 年 11 月 30 日向海南汽车有限公司发行 2.96 亿流通股 A 股购入其持有的一汽海马汽车有限公司 50% 股权产生的投资成本与享有被投资单位账面净资产份额之差额列“其他非流动资产”，按 10 年期限摊销。

(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购买日或出售日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或出售日为被转让股权的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给购买方，并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为标志。这些条件包括：

①股权交易合同已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股权转让需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已经取得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

②购买方与转让方办理必要的财产交接手续；

③购买方已支付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 50%)；

④转让方已不能再从所持有的股权中获得利益和承担风险。

(4)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2.24 利润分配

本公司净利润，按以下顺序和比例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3)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5)向投资者分配股利。

2.25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差错

无此类事项

附注 3、税 项

3.1 税费

税 项	税 率	计税依据
增值税	17%、4%	增值额
消费税	3%、5%	产品销售收入
营业税	3%、5%	运输收入、租金收入等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1%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
教育费附加	3%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
房产税	1.2%、4%、12%	房产原值扣除 30%后的余额或租金收入
水资源税	3 元/吨	按照用水量
企业所得税	15%、20%、25%	应纳税所得额
土地使用税	1.5/m ² 、4/m ² 、6/m ² 、9/m ²	应税面积

3.2 税收优惠政策

3.2.1 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 5 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本公司在海南开办的企业，2009 年度均享受 20%的所得税税率优惠。

3.2.2 一汽海马动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马动力)按照海国税函〔2007〕111 号批文《海口市国家税务局关于一汽海马动力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减免税问题的复函》的规定，享受从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本年为其第三个获利期，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3.2.3 上海海马汽车研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研发)于 2008 年 12 月 25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831001241，有效期三年。享受所得税税率 15% 的优惠政策。

附注 4、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4.1 本公司所控制子公司及合营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出 资额(万元)	直接 持股%	间接 持股%	表决权 比例%	经营范围	注册 地点	业务 性质	是否合 并报表
一汽海马汽车有限公司	120,000	62,977.30	51		51	除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行业及项目外，均可自主选择经营	海口市	制造业	是
一汽海马动力有限公司	65,000			51	100	汽车发动机，变速器及零部件的开发等	海口市	制造业	是
上海海马汽车研发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100		100	除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行业及项目外，均可自主选择经营	上海市	服务业	是
上海海马汽车配件销售有限公司	1,000			100	100	汽配、机电产品	上海市	商业	是
海马(郑州)汽车有限公司	135,219	83,494.66	61.75		61.75	汽车产业投资、企业投资等	郑州市	制造业	是
海马商务汽车有限公司	5,000			61.75	100	汽车制造及改装、汽车底盘制造等	郑州市	制造业	是
郑州轻型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00			61.75	100	汽车及配件的销售、售后服务等	郑州市	商业	是
海南金盘实业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100		100	汽车及零配件的销售及售后服务等	海口市	服务业	是
海南金盘饮料有限公司	1,100			100	100	饮料食品	海口市	饮食加工业	是
海南金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			100	100	物业经营管理、工业区水电维修经营等	海口市	服务业	是
海南金盘物流有限公司	1,000			100	100	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装配、运输等	海口市	运输业	是
海马财务有限公司	50,000	45,000	90	10	100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等相关金融业务	海口市	金融业	是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00	1,000	50		50	除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行业及项目外，均可自主选择经营	海口市	商业	是

4.2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4.2.1 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备 注
无			

4.2.2 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备 注
-------	--------	-----------	-----

子公司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备 注
无			

4.2.3 本年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子公司	出售日	损益确认方法
无		

4.2.4 其他

根据本公司与子公司金盘实业、海马汽车 2009 年 7 月 6 日签订的协议书，金盘实业将子公司金盘置业 100%股权转让给海马汽车，之后海马汽车成立了清算组对金盘置业进行清算并承接金盘置业的整体资产，目前该公司的工商登记及税务登记注销手续尚未办完。

4.3 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少数股东损益增减	少数股东其他权益增加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年末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一汽海马汽车有限公司	1,358,805,763.45	-269,680,373.67	454,028.34		1,089,579,418.12
海马(郑州)汽车有限公司	153,466,398.03	5,567,132.34	17,243,395.00	400,000,000.00	576,276,925.37
合 计	1,512,272,161.48	-264,113,241.33	17,697,423.34	400,000,000.00	1,665,856,343.49

4.3.1 本年海马汽车少数股东其他权益增加 454,028.34 元，系根据本公司与子公司金盘实业、海马汽车 2009 年 7 月 6 日签订的协议书，金盘实业将子公司金盘置业 100%股权转让给海马汽车，转让价格 20,782,070.00 元，转让时金盘置业账面净资产 21,708,658.45 元，差额 926,588.45 元调增了海马汽车的资本公积，合并时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454,028.34 元。

4.3.2 本年海马(郑州)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马郑州）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400,000,000.00 元，系根据本公司 2008 年六届三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和海马郑州增资协议书，由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海马郑州增加的出资额。根据海马郑州增资协议书，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向海马郑州增加出资额 5 亿元，于增资协议生效之日起两年内分批到位，其中首期出资 1 亿元已于 2008 年 12 月 18 日到位，业经河南弘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豫弘立内验字（2008）第 023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年投入 400,000,000.00 元，业经河南弘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豫弘立内验字（2009）第 007 号、豫弘立内验

字（2009）第 014 号和豫弘立内验字（2009）第 016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其他权益增加 17,243,395.00 元，系根据 2008 年 11 月 27 日本公司与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海马郑州增资协议书，以增资前海马郑州经审计的截止 2008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为准，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 500,000,000.00 元，据此计算确定增资后股东的持股比例本公司为 61.75%，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 38.25%，为保持股权比例的一致，本公司同意将所持有对海马郑州的部分出资人民币 17,243,395.00 元，无偿转让给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故此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附注 5、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5.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 币	汇 率	折人民币	原 币	汇 率	折人民币
1、现 金						
人民币	8,909.01	1.0000	8,909.01	53,670.22	1.0000	53,670.22
美 元	14,213.72	6.8282	97,054.12	6,488.07	6.8346	44,343.36
港 币	25,555.68	0.8805	22,501.27	25,553.09	0.8819	22,535.02
日 元	194,212.00	0.0738	14,329.34	384,941.88	0.0757	29,140.10
欧 元	13,159.66	9.7971	128,926.51	13,146.33	9.6590	126,980.40
英 镑	575.68	10.9780	6,319.82	574.84	9.8798	5,679.30
澳 元	3,099.47	6.1294	18,997.89	3,092.01	4.7124	14,570.72
小 计			297,037.96			296,919.12
2、银行存款						
人民币存款	2,147,729,114.66	1.0000	2,147,729,114.66	1,102,277,698.97	1.0000	1,102,277,698.97
美元户存款	802,372.58	6.8282	5,478,760.45	21,730.08	6.8346	148,516.40
日元户存款	2.00	0.0738	0.15	1.98	0.0757	0.15
欧元户存款				9.58	9.6590	92.53
小 计			2,153,207,875.26			1,102,426,308.05
3、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0,348,809.26	1.0000	10,348,809.26	953,743.41	1.0000	953,743.41
日元	102.00	0.0738	7.52			
小计			10,348,816.78			953,743.41
合计			2,163,853,730.00			1,103,676,970.58

5.1.1 其他货币资金分类表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	金 额
信用证开证保证金	1,316,032.54

存出投资款	9,032,784.24
合 计	10,348,816.78

5.1.2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96.06%，主要系子公司海马汽车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5.1.3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无抵押、冻结等限制变现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293,735.00	1,046,880.00
其中：股票	293,735.00	1,046,880.00
合 计	293,735.00	1,046,880.00

5.2.1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系申购中签股票，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上市交易。

5.2.2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71.94%，主要系申购新股减少所致。

5.3 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52,986,370.20	843,124,492.00
合 计	1,352,986,370.20	843,124,492.00

注：应收票据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60.47%，主要系海马郑州及海马商务销售货款增加票据未到期解付所致。

5.3.1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贵州西南汽车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9-10-12	2010-1-12	1,000,000.00
武汉海福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9-10-14	2010-1-14	1,200,000.00
邯郸市联华汽车置业有限公司	2009-10-15	2010-1-15	4,000,000.00
西安利宏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9-10-16	2010-1-16	2,000,000.00
河南涌畅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09-10-26	2010-1-26	5,000,000.00
河南涌金汽车有限公司	2009-10-28	2010-1-28	1,000,000.00
河南涌金汽车有限公司	2009-10-28	2010-1-28	1,000,000.00
濮阳市国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09-10-30	2010-1-30	1,800,000.00

唐山润康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9-10-29	2010-1-29	4,000,000.00
廊坊市广和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9-10-29	2010-1-29	1,000,000.00
武汉海福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9-10-30	2010-1-30	2,200,000.00
廊坊市广和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9-11-3	2010-2-3	1,000,000.00
邢台盛路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9-11-6	2010-2-6	500,000.00
廊坊市广和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9-11-6	2010-2-6	1,000,000.00
廊坊市广和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9-10-23	2010-1-23	1,000,000.00
商丘市兴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9-11-10	2010-2-10	1,300,000.00
西安利宏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9-11-11	2010-2-11	2,000,000.00
武汉海福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9-11-13	2010-2-13	1,800,000.00
廊坊市广和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9-11-13	2010-2-13	2,000,000.00
邯郸市联华汽车置业有限公司	2009-11-13	2010-2-13	4,000,000.00
青岛海尔物流有限公司	2009-9-10	2010-3-9	1,000,000.00
武汉市建银经贸有限公司	2009-12-1	2010-3-1	2,000,000.00
商丘市兴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9-12-3	2010-3-3	2,000,000.00
阜阳市恒达机电有限公司	2009-12-2	2010-3-2	1,000,000.00
贵州西南汽车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9-12-2	2010-3-2	1,629,900.00
邯郸市联华汽车置业有限公司	2009-12-3	2010-3-3	4,000,000.00
廊坊市广和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9-12-7	2010-3-7	3,600,000.00
邢台盛路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9-12-8	2010-3-8	880,000.00
邯郸市联华汽车置业有限公司	2009-12-9	2010-3-9	1,000,000.00
德州亚飞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9-12-10	2010-3-9	1,000,000.00
德州亚飞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9-12-10	2010-3-9	1,000,000.00
德州亚飞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9-12-10	2010-3-9	1,000,000.00
青岛安隆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09-12-10	2010-3-10	2,000,000.00
濮阳市国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09-12-10	2010-3-10	2,370,000.00
武汉海福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9-12-10	2010-3-10	3,000,000.00
河南正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9-12-14	2010-3-14	2,000,000.00
唐山润康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9-12-11	2010-3-11	1,000,000.00
安徽骏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9-12-14	2010-3-14	1,000,000.00
商丘市兴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9-12-14	2010-3-14	2,300,000.00
河南涌畅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09-12-14	2010-3-14	5,000,000.00
南阳市金悦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09-12-16	2010-3-16	1,350,000.00
邢台盛路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9-12-14	2010-3-14	1,000,000.00
廊坊市广和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9-12-15	2010-3-15	1,000,000.00

合 计			80,929,900.00
-----	--	--	---------------

注：上述已质押的应收票据系子公司海马商务以收到的票据为其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5.3.2 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 额	备 注
重庆万友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09-7-1	2010-1-1	290,000.00	海马郑州
鲁中冶金矿业集团公司	2009-7-9	2010-1-9	200,000.00	海马郑州
德州福友汽车有限公司	2009-7-6	2010-1-6	500,000.00	海马郑州
龙岩市华联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9-7-31	2010-1-31	400,000.00	海马郑州
合肥新站区诺的电器经营部	2009-9-16	2010-3-16	600,000.00	海马郑州
合肥新站区诺的电器经营部	2009-9-17	2010-3-17	900,000.00	海马郑州
绍兴县联润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9-9-8	2010-3-8	100,000.00	海马郑州
衡阳市银利实业有限公司	2009-10-10	2010-4-10	200,000.00	海马郑州
龙岩市华联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09-7-9	2010-1-9	500,000.00	海马商务
龙岩市华联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09-7-14	2010-1-14	500,000.00	海马商务
龙岩市华联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09-7-31	2010-1-31	400,000.00	海马商务
广东福迪汽车有限公司	2009-7-24	2010-1-24	80,000.00	海马商务
郑州日产汽车有限公司	2009-8-14	2010-2-14	10,000,000.00	海马商务
龙岩市华联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09-8-21	2010-2-21	600,000.00	海马商务
南昌市建宏米业有限公司	2009-8-7	2010-2-7	600,000.00	海马商务
合 计			15,870,000.00	

5.3.3 期末应收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名

排名	出票人	金 额	出票日	到期日
第 1 名	深圳通利华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2,502,130.00	2009 年 10 月 20 日	2010 年 1 月 22 日
第 2 名	南通文峰海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09 年 10 月 15 日	2010 年 1 月 15 日
第 3 名	贵阳广顺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09 年 12 月 3 日	2010 年 3 月 2 日
第 4 名	昆明博尧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09 年 10 月 9 日	2010 年 1 月 9 日
第 5 名	武汉市建银经贸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09 年 10 月 21 日	2010 年 1 月 21 日
合 计		49,502,130.00		

5.4 应收账款

5.4.1 应收账款构成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	--------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23,325,364.15	76.37	0-5	1,166,268.21	11,505,351.97	65.13	0-5	575,267.60
2、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款项	665,940.97	2.18	30-100	199,782.29	714,119.97	4.04	25-100	213,383.28
3、其他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6,551,147.53	21.45	5-15	397,695.98	5,444,882.68	30.83	5-15	286,374.87
合 计	30,542,452.65			1,763,746.48	17,664,354.62			1,075,025.75
其中：1 年以内	28,593,996.75	93.62	5	1,429,699.84	16,626,450.98	94.13	5	833,729.23
1—2 年	1,162,257.81	3.81	10	116,225.78	316,818.91	1.79	10	26,868.53
2—3 年	120,257.12	0.39	15	18,038.57	6,964.76	0.04	15	1,044.71
3—4 年			20	-			20	
4—5 年			25	-	17,054.20	0.09	25	4,263.55
5 年以上	665,940.97	2.18	30-100	199,782.29	697,065.77	3.95	30-100	209,119.73
合 计	30,542,452.65	100.00		1,763,746.48	17,664,354.62	100.00		1,075,025.75

5.4.2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郑州日产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53,376.54	1 年以内	32.92%
海南宇龙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75,484.69	1 年以内	22.18%
海南宇傲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74,019.86	1 年以内	17.60%
天津市顺达汽车零部件厂	非关联方	592,053.60	1 年以内	1.94%
GLANT MOTOR COMPANY	非关联方	530,429.46	1 年以内	1.74%
合 计		23,325,364.15		

5.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系根据欠款时间在三年以上的扣除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帐款标准确定。

5.4.4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72.90%，主要系子公司海马商务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5.4.5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5 预付账款

5.5.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155,478,848.06	98.73	184,572,701.17	96.89

1—2 年	1,413,925.21	0.90	5,372,286.34	2.82
2—3 年	36,252.32	0.02	389,400.00	0.20
3 年以上	555,620.00	0.35	169,520.00	0.09
合 计	157,484,645.59	100.00	190,503,907.51	100.00

5.5.2 期末预付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5.3 预付账款账龄 2-3 年的期末余额为 63,704.07 元,提取坏账准备 27,451.75 元。

5.6 其他应收款

5.6.1 其他应收款构成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92,626,069.06	88.38	5-30	6,377,590.66	13,943,802.38	42.96	5-30	2,363,688.11
2、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款项	701,004.44	0.67	20-30	173,186.11	489,823.53	1.51	20-30	119,823.07
3、其他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11,477,199.22	10.95	0-15	929,502.97	18,024,116.83	55.53	0-15	548,232.99
合 计	104,804,272.72	100.00		7,480,279.74	32,457,742.74	100.00		3,031,744.17
其中: 1 年以内	90,155,638.99	86.02	5	4,509,939.86	23,576,425.21	72.64	5	683,264.02
1—2 年	6,788,442.08	6.48	10	683,981.61	395,417.81	1.22	10	35,859.51
2—3 年	99,595.21	0.10	15	5,747.69	2,036,484.19	6.27	15	305,472.63
3—4 年	1,338,211.99	1.28	20	268,120.29	270,880.42	0.83	20	46,086.11
4—5 年	265,880.42	0.25	25	65,796.62	718.90	0.01	25	179.73
5 年以上	6,156,504.03	5.87	30-100	1,946,693.67	6,177,816.21	19.03	30-100	1,960,882.17
合 计	104,804,272.72	100.00		7,480,279.74	32,457,742.74	100.00		3,031,744.17

5.6.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性质或内容

单位名称 (项目)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海口市国土环境资源局	82,556,960.00	土地补偿款
应收补贴款	5,959,592.00	
海马花园二期	2,080,188.03	往来款
海南亚龙湾股份公司	1,100,000.00	往来款
襄樊达安汽车检测中心	929,329.03	往来款
合 计	92,626,069.06	

5.6.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系根据欠款时间在三年以上的扣除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标准确定。

5.6.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6.5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2.23 倍，主要系本年增加了应收海口市国土环境资源局收回土地补偿款。根据本公司与海口市国土环境资源局签订的原金盘永桂工业区土地收回补偿协议，海口市国土环境资源局对原金盘永桂工业区 1,156.962 亩土地使用权收回纳入政府储备地，补偿标准（含基础设施补偿）人民币 8 万元/亩，补偿款总额 92,556,960.00 元，本年已收到 10,000,000.00 元。

5.6.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海口市国土环境资源局	非关联方	82,556,960.00	1 年以内	78.77%
应收补贴款	非关联方	5,959,592.00	5 年以上	5.69%
海马花园二期	非关联方	2,080,188.03	2 年以内	1.98%
海南亚龙湾股份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0	3-4 年	1.05%
襄樊达安汽车检测中心	非关联方	929,329.03	1 年以内	0.89%
合 计		92,626,069.06		88.38%

5.7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5.7.1 分类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净 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净 额
原材料	361,019,600.34	97,987,031.18	263,032,569.16	900,818,810.36		900,818,810.36
包装物	832,093.85		832,093.85	1,245,654.67		1,245,654.67
低值易耗品	21,978,490.44		21,978,490.44	23,767,367.52		23,767,367.52
在产品	50,469,464.03		50,469,464.03	36,565,939.84		36,565,939.84
库存商品	411,876,171.95	39,138,818.39	372,737,353.56	268,233,456.09		268,233,456.09
开发成本	27,488,405.11	9,662,814.14	17,825,590.97	213,986,362.19	43,111,172.21	170,875,189.98
开发产品	45,960,613.95	18,362,459.88	27,598,154.07	73,066,815.68	25,208,989.09	47,857,826.59
汽车研发成本	4,003,750.26		4,003,750.26	1,254,174.68		1,254,174.68
合 计	923,628,589.93	165,151,123.59	758,477,466.34	1,518,938,581.03	68,320,161.30	1,450,618,419.73

5.7.1.1 开发成本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永桂区土地			125,703,761.94	26,652,205.37

商贸区项目	5,483,898.51	5,483,898.51	14,799,940.33	7,954,315.44
遵谭区项目			10,887,048.15	4,325,735.77
石山渡假村土地	6,210,754.78		6,210,754.78	
糖蜜项目	3,308,336.03	3,308,336.03	3,308,336.03	3,308,336.03
金盘区土地	9,799,607.64		50,390,712.81	
美国工业村土地	1,815,228.55		1,815,228.55	
天荣别墅项目	870,579.60	870,579.60	870,579.60	870,579.60
合 计	27,488,405.11	9,662,814.14	213,986,362.19	43,111,172.21

注：开发成本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186,497.957.08 元，其中根据本公司与海口市国土环境资源局签订的原金盘永桂工业区土地收回补偿协议，海口市国土环境资源局对原金盘永桂工业区 1,156.962 亩土地使用权收回纳入政府储备地，本年减少开发成本永桂区土地 125,703,761.94 元；遵谭区项目换取土地换地权益书 6,000,000.00 元，转入其他流动资产 6,000,000.00 元，减少开发成本 10,887,048.15 元；金盘区土地转至无形资产减少开发成本 40,591,105.17 元。

5.7.1.2 开发产品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来宫	30,272,725.27	14,144,055.05	31,142,392.15	14,144,055.05
创业新村二期			2,268,468.13	960,589.12
专家招待所			12,889,070.86	4,746,284.64
创业新村一期			1,122,396.00	416,636.00
东升大厦 18、19 层				
美国工业村 3 号 1 单元			1,045,666.23	167,202.17
美国工业村 2 号 2 单元			629,178.05	
美国工业村 3 号 4 单元	1,044,852.35		1,044,852.35	
十二幢别墅			989,830.74	534,718.74
B1、B2 三幢厂房	564,647.07		4,291,201.99	
C 型厂房	540,224.33	3,196.85	4,105,594.25	24,295.39
继电器城	13,515,054.80	4,215,207.98	13,515,054.80	4,215,207.98
龙昆公寓楼	23,110.13		23,110.13	
合 计	45,960,613.95	18,362,459.88	73,066,815.68	25,208,989.09

注：开发产品期末比年初减少 27,106,201.73 元，主要系调至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5.7.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31,171,594.77		33,184,563.59	97,987,031.18
库存商品		50,973,582.03		11,834,763.64	39,138,818.39
开发成本	43,111,172.21	6,494,596.57		39,942,954.64	9,662,814.14
开发产品	25,208,989.09			6,846,529.21	18,362,459.88
合 计	68,320,161.30	188,639,773.37		91,808,811.08	165,151,123.59

5.7.3 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96,830,962.29 元，其中原材料—发动机计提 97,987,031.18 元，库存商品整车计提 39,138,818.39 元，永桂区土地转出 33,146,801.94 元，遵谭区项目 转出 4,325,735.77 元，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311,810.47 元，商贸区转出 2,470,416.93 元，十二幢别墅转出 534,718.74 元。

5.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换地权益书	6,000,000.00	
合 计	6,000,000.00	

5.9 长期应收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2,522,177.81	
合 计	2,522,177.81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金盘实业将自有资金 3,000,000.00 元，委托光大银行海口分行向海口椰城通出租车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该委托贷款只用于购买海马品牌出租车，并以此贷款所购车辆作为抵押物抵押给金盘实业，贷款期限自 2009 年 8 月 21 日至 2011 年 8 月 20 日止，以按月等额本息还款方式偿还贷款本息，贷款年利率为 5.4%。

5.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80,389,618.40		78,838,615.86	
合 计	80,389,618.40		78,838,615.86	

5.10.1 被投资单位主要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	海口市金盘	有限责任	50%	50%	160,779,236.79	5,496,694,153.42	2,986,498.78

销售有限公司	工业开发区						
二、联营企业							

5.10.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余额	本期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合 计	其中：分得 现金红利	
一、合营企业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78,838,615.86	1,551,002.54		80,389,618.40
二、联营企业					
合 计	10,000,000.00	78,838,615.86	1,551,002.54		80,389,618.40

5.11 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购置	自用房地产 或存货转入	处置	投资性房地产转 为自用房地产	
一、原价合计	86,030,472.30		25,246,704.11			111,277,176.41
1.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2.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3. 已出租的建筑物	86,030,472.30		25,246,704.11			111,277,176.41
4. 临时闲置						
二、累计折旧或累计摊销合计	4,418,137.76		2,473,449.48			6,891,587.24
1.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2.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3. 已出租的建筑物	4,418,137.76		2,473,449.48			6,891,587.24
4. 临时闲置						
三、本年折旧或摊销合计	2,217,643.56		2,473,449.48			4,691,093.04
1.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2.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3. 已出租的建筑物	2,217,643.56		2,473,449.48			4,691,093.04
4. 临时闲置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合计	20,076,449.59		6,311,810.47			26,388,260.06
1.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2.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3. 已出租的建筑物	20,076,449.59		6,311,810.47			26,388,260.06
4. 临时闲置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61,535,884.95		16461444.16			77,997,329.11
1.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2.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3. 已出租的建筑物	61,535,884.95		16461444.16		77,997,329.11
4. 临时闲置					

5.12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5.12.1 固定资产原价

类 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714,275,818.40	18,953,934.82	149,330.50	733,080,422.72
机器设备	1,538,394,042.87	259,645,951.79	228,473.33	1,797,811,521.33
运输设备	25,963,439.75	1,511,772.74	4,161,744.79	23,313,467.70
其 他	122,343,683.74	6,379,233.41	70,033.00	128,652,884.15
合 计	2,400,976,984.76	286,490,892.76	4,609,581.62	2,682,858,295.90

5.12.1.1 本期固定资产增加系在建工程转入 197,521,486.81 元，主要系海马商务、海马动力、海马汽车工程完工结转所致。

5.12.1.2 期末无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

5.12.2 累计折旧

类 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63,555,469.18		34,283,235.60	6,570.54	197,832,134.24
机器设备	640,598,601.02		112,786,956.73	210,296.62	753,175,261.13
运输设备	15,280,924.76		1,772,058.16	2,150,620.45	14,902,362.47
其 他	61,953,480.85		19,880,944.40	67,231.68	81,767,193.57
合 计	881,388,475.81		168,723,194.89	2,434,719.29	1,047,676,951.41

5.12.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类 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计提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382,836.58			1,382,836.58	
机器设备	16,564,531.18			16,564,531.18	
合 计	17,947,367.76			17,947,367.76	

5.12.4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类 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549,337,512.64	18,953,934.82	34,425,995.56	533,865,451.90
机器设备	881,230,910.67	259,645,951.79	112,805,133.44	1,028,071,729.02
运输设备	10,682,514.99	1,511,772.74	3,783,182.50	8,411,105.23
其 他	60,390,202.89	6,379,233.41	19,883,745.72	46,885,690.58
合 计	1,501,641,141.19	286,490,892.76	170,898,057.22	1,617,233,976.73

5.13 在建工程

工程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资金来源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海马商务厂区技改项目	86,894,236.85	154,485,061.13	80,872,741.86		160,506,556.12	募 集
郑州十五万辆整车项目	23,591,570.76	469,515,993.37	500,683.77		492,606,880.36	其他来源
发动机厂房	196,230.00	3,132,150.79	519,380.79		2,809,000.00	其他来源
发动机生产线设备项目	40,361,950.45	52,780,429.70	52,201,148.64		40,941,231.51	其他来源
海马工厂生产厂房及土建工程	4,819,403.21	1,465,241.92	4,034,874.22		2,249,770.91	其他来源
发动机项目设计与改造等	1,472,998.40	2,760,915.18	1,202,000.00	2,143,913.58	888,000.00	其他来源
海马工厂生产线设备项目	40,155,596.49	60,677,623.94	54,580,862.47		46,252,357.96	其他来源
其他	15,431,793.67	2,672,751.58	3,609,795.06		14,494,750.19	其他来源
合 计	212,923,779.83	747,490,167.61	197,521,486.81	2,143,913.58	760,748,547.05	

注：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2.57 倍，主要系海马商务技改项目和郑州十五万辆整车项目等投入增加所致，其他减少系本期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5.14 无形资产

5.14.1 无形资产原价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土地使用权	776,476,225.41	41,399,985.99		817,876,211.40
软 件	8,892,391.96	9,240,220.36		18,132,612.32
其 他		17,728,241.16		17,728,241.16
合 计	785,368,617.37	68,368,447.51		853,737,064.88

5.14.2 年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5.14.3 累计摊销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摊销	本年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土地使用权	41,736,266.29	15,867,784.39		57,604,050.68
软 件	1,475,043.82	2,900,682.66		4,375,726.48
其 他		1,181,882.74		1,181,882.74

合 计	43,211,310.11	19,950,349.79		63,161,659.90
-----	---------------	---------------	--	---------------

5.14.4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剩余摊销期限
土地使用权	734,739,959.12	41,399,985.99	15,867,784.39	760,272,160.72	
软 件	7,417,348.14	9,240,220.36	2,900,682.66	13,756,885.84	
其 他		17,728,241.16	1,181,882.74	16,546,358.42	112 个月
合 计	742,157,307.26	68,368,447.51	19,950,349.79	790,575,404.98	

5.14.5 其他项目系从开发支出 479Q 系列发动机项目转入。

5.15 开发支出

类 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会计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确认为无形资产金额
汽车项目开发		938,140.87	370,530.16	567,610.71	370,530.16	
发动机开发	15,208,413.80	7,400,947.31	17,728,241.16	4,881,119.95		17,728,241.16
合 计	15,208,413.80	8,339,088.18	18,098,771.32	5,448,730.66	370,530.16	17,728,241.16

5.15.1 本期增加汽车项目开发支出 8,107,371.65 元，主要系子公司海马汽车开发 H13 汽车项目支出；增加发动机项目开发支出 7,400,947.31 元，主要系子公司海马动力开发 479Q 系列发动机项目支出。

5.15.2 本期发动机开发减少 17,728,241.16 元，系海马动力发动机开发项目 479Q 系列符合资本化条件，将其确认为无形资产所致。

5.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原始发生额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期末账面余额	剩余摊销期限
装修费	2,198,420.52	1,379,019.95	780,000.00	537,807.05	577,207.62	1,621,212.90	23 至 55 个月
合 计	2,198,420.52	1,379,019.95	780,000.00	537,807.05	577,207.62	1,621,212.90	

5.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5.17.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坏帐准备	359,812.55	634,575.98

2、未弥补的亏损	16,818,749.23	3,732,064.78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948,420.90	3,589,473.55
4、长期待摊费用		106,675.05
5、预提费用(开发费、修理费等)	14,718,862.69	11,012,158.81
7、固定资产评估减值	4,593,089.72	4,863,271.47
8、无形资产摊销	155,464.37	64,489.87
9、开发支出		760,420.69
10、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206,211.33	1,460,092.27
合 计	40,800,610.79	26,223,222.47

5.17.2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性资产		
技术开发费		
资产评估增值	17,030,532.38	17,414,622.54
合 计	17,030,532.38	17,414,622.54

注：期末账面余额 17,030,532.38 元，系购并子公司上海研发时其资产评估增值应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5.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股权投资差额	26,787,010.94		3,383,622.48	23,403,388.46
合 计	26,787,010.94		3,383,622.48	23,403,388.46

注：股权投资差额系 2006 年 11 月购买海马汽车 50%股权时产生的投资成本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账面净资产份额之差额。对海马汽车初始投资成本 1,115,612,528.05 元，购并日 2006 年 11 月 30 日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 1,067,082,389.34 元，形成股权投资差额 48,530,138.71 元。根据原《企业会计制度》规定按 10 年摊销，2006 年摊销 1 个月 404,417.82 元，摊余金额 48,125,720.89 元。海马汽车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增加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留存收益 29,142,930.00 元，按 50%比例相应调减股权投资差额 14,571,464.99 元，调整后股权投资差额为 33,554,255.90 元，并按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于 2007 年 2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调整列为其他非流动资产，按剩余月份 119 个月摊销，每月应摊 281,968.54 元，本期摊销 12 个月 3,383,622.48 元，累计摊销 10,150,867.44 元，摊余金额 23,403,388.46 元。

5.19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小计	
一、坏账准备	4,106,769.92	5,165,012.32		304.27	304.27	9,271,477.97
二、存货跌价准备	68,320,161.30	188,639,773.37		91,808,811.08	91,808,811.08	165,151,123.5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20,076,449.59	6,311,810.47				26,388,260.06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7,947,367.76					17,947,367.76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110,450,748.57	200,116,596.16		91,809,115.35	91,809,115.35	218,758,229.38

5.19.1 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加系子公司海马汽车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详见附注 5.7.

5.19.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增加系将存货—开发产品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其跌价准备一并转入所致。

5.20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账面余额	其中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年初账面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88,285,811.38		496,480,184.27
合 计	788,285,811.38		496,480,184.27

5.20.1 应付票据期末账面余额比年初账面余额增加 58.77%，主要系子公司海马汽车本期应付票据增加所致。

5.21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933,944,808.65	764,226,143.67
合 计	1,933,944,808.65	764,226,143.67

5.21.1 期末账面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5.21.2 期末账面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5.21.3 应付账款期末账面余额比年初账面余额增加 1.53 倍，主要系子公司海马汽车货款未结算所致。

5.22 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50,671,897.61	27,340,541.35
合 计	150,671,897.61	27,340,541.35

5.22.1 期末账面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5.22.2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5.22.3 预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比年初账面余额增加 123,331,356.26 元，主要系子公司海马郑州本期预收账款增加 118,729,759.59 元所致。

5.23 应付职工薪酬

5.23.1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36,984.44	148,320,284.42	146,339,414.13	3,517,854.73
二、职工福利费		5,001,533.72	5,001,533.72	
三、社会保险费	2,899,287.06	25,226,508.67	27,825,719.98	300,075.75
四、住房公积金	508,059.31	5,434,746.20	5,427,229.43	515,576.0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768,952.47	4,978,770.03	2,377,829.69	9,369,892.81
六、非货币性福利		1,844,270.00	1,844,270.00	
七、劳务费		603,383.10	603,383.10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228,142.44	213,586.44	14,556.00
九、其 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11,713,283.28	191,637,638.58	189,632,966.49	13,717,955.37

5.24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执行的法定税率
增值税	32,055,083.56	-30,048,847.24	17%

消费税	44,135,341.51	25,804,005.15	3%、5%
营业税	2,206,930.27	1,911,538.84	5%、3%
企业所得税	34,838,746.13	56,026,984.15	25%、20%、15%
资源税	6,423.00	12,651.00	3 元/吨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51,091.34	2,045,112.89	7%、5%、1%
房产税	673,568.38	997,746.99	1.2%、4%、12%
个人所得税	371,150.28	338,550.59	
教育费附加	3,260,525.43	890,489.64	3%
河道维护费	4,000.89	4,405.59	1%
土地使用税	1,663,928.75	1,717,930.62	1.5/m ² 、4/m ² 、6/m ² 、9/m ²
印花税	55,867.50	244,601.02	
合 计	126,722,657.04	59,945,169.24	

5.25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海南上恒投资有限公司	3,013,233.44	3,013,233.44
可转换公司债券		11,832,747.54
合 计	3,013,233.44	14,845,980.98

注：应付利息期末账面余额比年初账面余额减少 79.70%，主要系海马可转债已转股并部分赎回本期未发生利息所致。

5.26 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普通股股利	46,222,062.01	46,220,218.39
合 计	46,222,062.01	46,220,218.39

5.26.1 根据本公司二〇〇八年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19,031,2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 0.5 元(含税)现金股息，至本期末尚有 46,222,062.01 元未支付，明细如下：

投资者名称或类别	期末欠付股利金额	欠付原因
海南汽车有限公司	38,480,000.00	资金周转
海口邦达资讯产业服务中心等 56 户	7,742,062.01	账号不明
合 计	46,222,062.01	

5.26.2 年末应付股利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之股东单位海南汽车有限公司款项 38,480,000.00 元。

5.27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215,349,380.26	173,288,131.51

合 计	215,349,380.26	173,288,131.51
-----	----------------	----------------

5.27.1 年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之股东单位海南汽车有限公司款项 7,569,573.79 元。

5.27.2 其他应付款年末账面余额比年初账面余额增加 24.27%，主要系海马汽车其他应付款增加。

5.28 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币 种	借款条件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	人民币	委托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 计			60,000,000.00	60,000,000.00

注：系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公司向本公司子公司海马商务的委托贷款。原贷款本金 3.10 亿元人民币。根据 2008 年 12 月 22 日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利用重点扶持基金冲抵委托贷款的函》，冲抵委托贷款 2.50 亿元，冲抵后委托贷款余额为 6,000.00 万元。根据 2008 年 12 月 18 日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公司与海马商务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补充协议，委托人豁免委托贷款截止 2008 年 12 月 18 日的全部应付利息，另对剩余的委托贷款余额 6,000.00 万元免于计提利息。

5.29 应付债券

种 类	期 限	发行日期	年初面值总额	利息调整额	应计利息总额	期末账面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5 年	2008 年 1 月 16 日	793,679,900.00	-101,048,596.05		
合 计			793,679,900.00	-101,048,596.05		

5.29.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34 号文核准，本公司 2008 年 1 月 16 日采用向老股东配售和向社会公开销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820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计 82,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及登记费后的募集资金已于 2008 年 1 月 22 日存入本公司开设的人民币专项存储账户。原规定，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后至海马转债到期日止，即 2008 年 7 月 16 日至 2013 年 1 月 15 日止，海马转债持有人可按每股 18.33 元的转股价格转换为公司股本，后根据公司现金分红和市场情况，转股价分别调整和修改为每股 18.28 元、5.03 元、3.60 元。截至 2009 年 5 月 27 日止，海马转债持有人共转股 8,164,928 张，合计 226,802,815.00 股，尚有的海马转债”未转股 35,072 张。

由于公司股票自 2009 年 3 月 17 日至 2009 年 4 月 28 日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有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根据《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条款，公司六届三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决定行使海马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全部赎回。截至赎回日 2009 年 6 月 1 日，尚未转股的海马转债 35,072 张，赎回价格为 103 元/张，本公司共计支付赎回款 3,612,416 元。

截至 2009 年 12 月 20 日止，本公司已将海马转债转增股本 226,802,815.00 元，转增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614,882,715.97 元。

5.30 长期应付款

种 类	付款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 计		14,427,204.52	14,427,204.52

5.31 专项应付款

拨款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新增	本期结转	期末账面余额
863 项目	1,310,144.15		82,967.09	1,227,177.06
合 计	1,310,144.15		82,967.09	1,227,177.06

注：专项应付款系子公司上海研发收到转来的国家 863 项目专用拨款。

5.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及内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高新技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273,984.00	2,273,984.00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7,000,000.00	
汽车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资款	42,100,000.00	
发动机零部件技术改造项目投资款	33,400,000.00	
科技项目经费	300,000.00	
合 计	85,073,984.00	2,273,984.00

注：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数较年初增加 82,800,000.00 元，其中 75,500,000.00 元系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琼发改外字（2009）1350 号）对子公司海马汽车和海马动力拨付的用于重点企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5.33 股 本

单位：股

	年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数 量	比 例	解除限售	转债转股	小计	数 量	比 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77,869,413	57.83%	-474,542,745		-474,542,745	3,326,668	0.3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77,869,413	57.83%	-474,542,745		-474,542,745	3,326,668	0.3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77,741,724	57.81%	-474,415,056		-474,415,056	3,326,668	0.32%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7,689	0.02%	-127,689		-127,68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48,472,795	42.17%	474,542,745	219,491,823	694,034,568	1,042,507,363	99.68%
1、人民币普通股	348,472,795	42.17%	474,542,745	219,491,823	694,034,568	1,042,507,363	99.68%
2、境内上市外资股							
3、境外上市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26,342,208	100%		219,491,823	219,491,823	1,045,834,031	100.00%

5.33.1 上述股本年初数业经海南从信会计师事务所琼从会验字[2006]021 号和琼从会验字[2007]022 号验资报告验证。

5.33.2 本期增加 219,491,823 股系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转股价格分别为 18.28 元/股、5.03 元/股、3.6 元/股，业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准验字（2009）第 5007 号验资报告验证。详见附注 5.29。

5.34 资本公积

项 目	调整前年初 账面余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年初 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股本溢价	788,728,253.58		788,728,253.58	592,282,920.90		1,381,011,174.48
其他资本公积	158,151,189.78		158,151,189.78	472,560.11	126,453,254.49	32,170,495.40
合 计	946,879,443.36		946,879,443.36	592,755,481.01	126,453,254.49	1,413,181,669.88

5.34.1 本期股本溢价增加数系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时溢价 592,282,920.90 元，（详见附注 5.29），

5.34.2 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加 472,560.11 元，系子公司海马汽车吸收合并子公司

金盘置业时形成的资本公积金 926,588.45 元，本部按 51% 的股权比例调增所致；减少 126,453,254.49 元，其中 108,283,271.04 元，系可转换公司债券按公允价值初始确认计量应付债券而确认的权益成份，已调至股本溢价；17,243,395.00 元系本公司将所持有对海马郑州的部分出资人民币 17,243,395.00 元，无偿转让给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致，详见附注 4.3。

5.35 盈余公积

项 目	调整前年初 账面余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年初 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4,003,732.72		34,003,732.72			34,003,732.72
合 计	34,003,732.72		34,003,732.72			34,003,732.72

5.36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600,065,936.1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调增+，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600,065,936.10	
加：本年净利润	-248,027,608.23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00,000.00	按发放贷款余额的 1%
利润归还投资		
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349,738,327.87	

5.37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 计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 计
营业收入	6,128,486,645.34	138,590,102.42	6,267,076,747.76	6,044,758,609.04	81,616,193.26	6,126,374,802.30
营业成本	5,870,672,921.44	83,882,954.73	5,954,555,876.17	5,718,076,593.71	28,486,243.14	5,746,562,836.85

5.37.1 按业务类别列示主营业收入、主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 业	6,934,130,446.75	6,071,315,329.90	6,734,591,547.29	5,775,838,425.68
旅游饮食服务业	14,538,880.90	13,095,457.65	11,267,707.05	10,613,586.82

运输业	244,512,105.64	284,441,897.06	202,536,536.74	273,006,249.97
金融业	27,699,003.36	3,339,754.82	9,844,211.62	
研发项目	51,739,656.07	40,261,511.17	14,966,811.61	16,098,981.21
其他	35,143,735.52	48,482,735.11	23,233,695.05	24,230,363.22
小 计	7,307,763,828.24	6,460,936,685.71	6,996,440,509.36	6,099,787,606.90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相互抵销	1,179,277,182.90	416,178,076.67	1,125,767,587.92	381,711,013.19
合 计	6,128,486,645.34	6,044,758,609.04	5,870,672,921.44	5,718,076,593.71

5.37.2 按产品明细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主营业务收入				
汽车制造	6,839,789,370.60	5,566,246,322.73	6,677,366,633.06	5,279,655,217.67
汽车用品、配件	94,341,076.15	505,069,007.17	57,224,914.23	496,183,208.01
饮用水销售	35,143,735.52	34,693,882.06	23,233,695.05	24,230,363.22
物业管理	14,538,880.90	13,095,457.65	11,267,707.05	10,613,586.82
物 流	244,512,105.64	284,441,897.06	202,536,536.74	273,006,249.97
研发项目	51,739,656.07	40,261,511.17	14,966,811.61	16,098,981.21
其他	27,699,003.36	17,128,607.87	9,844,211.62	
小 计	7,307,763,828.24	6,460,936,685.71	6,996,440,509.36	6,099,787,606.90
二、其他业务收入				
实验车		1,477,410.27		54,629.18
租赁	10,632,982.37	35,527,303.49	3,343,116.36	4,047,399.44
材料销售	132,319,463.09	31,843,158.49	90,283,628.66	24,236,127.38
其他	12,390,977.37	12,768,321.01	2,305,545.53	148,087.10
小 计	155,343,422.83	81,616,193.26	95,932,290.55	28,486,243.14
合 计	7,463,107,251.07	6,542,552,878.97	7,092,372,799.91	6,128,273,850.04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相互抵销	1,196,030,503.31	416,178,076.67	1,137,816,923.74	381,711,013.19
合 计	6,267,076,747.76	6,126,374,802.30	5,954,555,876.17	5,746,562,836.85

5.37.3 按地区类别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华南地区	5,784,324,183.56	6,382,434,221.80	5,570,950,341.11	6,034,511,458.75
华东地区	99,231,183.14	82,835,074.10	41,588,290.99	41,885,208.20

华中地区	1,579,551,884.37	77,283,583.07	1,479,834,167.81	51,877,183.09
小 计	7,463,107,251.07	6,542,552,878.97	7,092,372,799.91	6,128,273,850.04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相互抵销	1,196,030,503.31	416,178,076.67	1,137,816,923.74	381,711,013.19
合 计	6,267,076,747.76	6,126,374,802.30	5,954,555,876.17	5,746,562,836.85

5.37.4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为 4,674,110,423.02 元，占公司本年全部营业收入的 74.58%。

5.37.5 销售额前五名客户明细如下：

排 名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第 1 名	海南一汽海马销售有限公司	4,506,364,237.95	71.91%
第 2 名	河南涌畅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1,963,535.90	0.83%
第 3 名	廊坊市广和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43,340,303.23	0.69%
第 4 名	西安利宏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9,149,442.15	0.62%
第 5 名	海南瑞利工业有限公司	33,292,893.79	0.53%
合 计		4,674,110,413.02	74.58%

5.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消费税	3%、5%	228,099,872.21	261,503,310.36
营业税	3%、5%	4,885,601.11	6,271,684.34
城建税	7%、5%、1%	27,151,879.92	19,966,601.16
教育费附加	3%	11,927,048.74	8,637,589.06
房产税	1.2%、4%12%	1,012,097.96	1,007,984.28
资源税	3 元/吨	21,025,306.38	128,328.00
土地增值税			3,000.00
其他		25,977.18	21,572.37
合 计		294,127,783.50	297,540,069.57

5.39 销售费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39,295,934.81	9,342,067.19

注：销售费用本年发生额比上年发生额增加 3.21 倍，主要系子公司海马郑州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大幅增长所致。

5.40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865,089.14	57,417,530.08
减：利息收入	34,616,933.02	28,819,538.32

汇兑损失	2,274,890.70	-399,191.56
减：汇兑收益		670.98
手续费支出	1,951,902.42	2,435,197.01
票据贴现支出		
合 计	-13,525,050.76	30,633,326.23

注：财务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减少 1.44 倍，系随海马股份可转债转股及赎回，应付债券利息减少所致。详见附注 5.29。

5.41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5,165,012.32	-2,242,373.12
存货跌价损失	188,639,773.37	
合 计	193,804,785.69	-2,242,373.12

5.42 投资收益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股票证券买卖收益	2,660,674.14	39,419,781.28
二、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一)成本法核算确认		
海马汽车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3,383,622.48	-3,383,622.48
(二)权益法核算确认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493,249.39	4,476,355.83
(三)处置投资收益		
1、交通银行投资处置收益		19,585,008.65
2、交通银行现金股利		427,824.00
3、股权转让投资收益	19,154,375.11	
合 计	19,924,676.16	60,525,347.28

5.42.1 投资收益本年发生额比上年发生额减少 40,630,586.13 元，主要系申购新股收益减少所致。

5.42.2 股权转让投资收益系转让海南正业实业有限公司 70% 股权，取得的股权转让投资收益 19,154,375.11 元。

5.43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07,462.20	718,329.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07,462.20	718,329.23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20.00
3、债务重组利得		36,132,269.57

4、利息豁免收入		15,854,444.45
5、政府补助	76,979,564.65	269,126,000.00
6、盘盈利得	16,459.59	94.00
7、违约金收入	5,609,764.39	3,477,580.02
8、其他	51,250.48	2,002,235.04
合 计	83,064,501.31	327,310,972.31

5.43.1 营业外收入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减少 244,246,471.00 元，主要系本年政府补助收入比去年减少所致。

5.43.2 政府补助收入

项目及内容	金 额	批准文号及拨款书号
1、汽车销售政府补贴	36,663,747.50	郑州市经济委员会与郑州市财政局郑经（2009）23 号
2、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	30,000,000.00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工业和信息化部文件发改投资（2009）1848 号
3、重点扶持资金	4,777,000.00	银行单号：NO10096174、10096177、10096179
4、中牟县科学技术局与中牟县财政局下达中牟县 2009 年度技术与开发经费海马商务汽车有限公司微型汽车技术项目款	3,730,000.00	牟科技[2009]01 号、牟科技[2009]02 号
5、节能环保小排量汽车发动机河南省工程实验室	600,000.00	郑州市财政局文件郑财办预（2009）433 号
6、大学生实习补贴	200,000.00	银行单号：NO10130527
7、海马 3 科技进步一等奖奖金	50,000.00	11945653
8、2007 年进口产品贴息	288,417.15	11960442，琼财企[2009]199 号
9、海马 3 科技进步奖金	70,000.00	现金
10、M2 及 H11 专利资助款	10,400.00	现金
11、省知识产权试点单位扶持经费	80,000.00	14483765，琼财教[2009]1364 号
12、重大科技创新项目科技经费（M2）	500,000.00	16460056
13、知识产权战略研究经费	10,000.00	16481873
合 计	76,979,564.65	

5.44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128.64	211,472.6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128.64	211,472.61
2、捐赠支出	711,264.12	2,318,110.38
3、罚款支出	1,028,874.55	2,051.91

4、其他	814,684.36	4,789,890.19
合 计	2,573,951.67	7,321,525.09

5.45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所得税费用	41,399,963.89	45,469,686.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961,478.48	4,848,123.31
合 计	26,438,485.41	50,317,810.22

5.46 现金流量表附注

5.46.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123,956.09 元，明细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76,979,564.65
利息收入	46,153,053.80
押金保证金	31,912,040.81
收回土地补偿款	10,000,000.00
往来款	6,016,947.12
集资建房款	5,136,023.64
其他	16,926,326.07
合 计	193,123,956.09

5.4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954,764.18 元，明细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91,852,725.83
技术服务费	15,099,729.48
往来款	39,295,585.56
押金保证金	15,527,475.29
广告宣传费	16,783,704.47
差旅费	11,433,550.61
水电天然气	10,992,249.07
其 他	43,969,743.87
合 计	244,954,764.18

5.46.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500,000.00 元，系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琼发改外字（2009）1350 号）对子公司海马汽车和海马动力拨付的用于重点企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的中央预算投资款。

5.46.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2,321.71 元，明细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支付券商费用	1,190,517.75
其他相关费用	1,803.96
合 计	1,192,321.71

5.46.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 充 资 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12,140,849.56	2,553,882.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3,804,785.69	-2,242,373.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0,883,330.84	157,716,159.01
无形资产摊销	19,153,173.97	15,699,004.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7,807.05	39,400.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07,345.29	-1,592,299.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21.26	85,442.5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178,654.67	54,019,350.2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924,676.16	-60,525,347.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77,388.32	8,741,254.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4,090.16	-3,893,131.1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3,100,056.79	477,000,694.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0,659,130.19	-227,560,219.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1,193,600.73	-2,042,245,863.87
其他	7,169,230.78	-73,412,29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3,251,442.48	-1,695,616,343.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63,853,730.00	1,103,676,970.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03,676,970.58	2,819,721,545.3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0,176,759.42	-1,716,044,574.73
--------------	------------------	-------------------

附注 6、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6.1 应收账款

6.1.1 应收账款构成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397,687.08	64.5	30	119,306.12	397,687.08	56.37	30	119,306.12
2、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款项	191,651.90	31.09	30	57,495.57	239,830.90	34.00	25-30	71,823.67
3、其他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27,209.37	4.41	15	4,081.41	67,942.12	9.63	5-15	6,396.16
合 计	616,548.35	100		180,883.10	705,460.10			197,525.95
其中：1 年以内					11,961.17	1.70	5	598.06
1—2 年					51,980.95	7.37	10	5,198.10
2—3 年	27,209.37	4.41	15	4,081.41	4,000.00	0.57	15	600.00
3—4 年							20	
4—5 年					2,512.00	0.36	25	628.00
5 年以上	589,338.98	95.59	30	176,801.69	635,005.98	90.00	30	190,501.79
合 计	616,548.35	100		180,883.10	705,460.10	100.00		197,525.95

注：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系根据欠款时间在三年以上的扣除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标准确定。

6.1.2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金 额	计提比例%	账龄
亚洲制药	205,687.08	30	5 年以上
创大发展有限公司	192,000.00	30	5 年以上
合 计	397,687.08	60	

6.1.3 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1.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亚洲制药	非关联方	205,687.08	5 年以上	33.36
创大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2,000.00	5 年以上	31.14

海南大陆房地产公司	非关联方	54,000.00	5 年以上	8.76
山东省青州市驻海口办	非关联方	50,000.00	5 年以上	8.11
王增华	非关联方	42,940.00	5 年以上	6.96
合 计		544,627.08		88.33

6.2 其他应收款

6.2.1 其他应收款构成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91,238,483.85	95.33	5-30	6,207,701.01	69,787,376.26	86.31	5-30	4,979,266.81
2、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款项	210,181.39	0.22	20—30	44,392.62	277,072.78	0.34	20—30	56,858.52
3、其他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4,262,424.76	4.45	5-15	411,070.65	10,792,936.82	13.35	5-15	57,873.22
合 计	95,711,090.00	100.00		6,663,164.28	80,857,385.86	100.00		5,093,998.55
其中：1 年以内	83,193,201.00	86.92	5	4,159,660.05	74,385,973.69	92.00	5	3,222,530.30
1—2 年	6,094,955.19	6.37	10	609,495.52	2,600.00	0.00		
2—3 年					232,147.39	0.29	15	34,822.11
3—4 年	197,425.39	0.21	20	39,485.08	262,577.97	0.32	20	44,425.62
4—5 年	262,577.97	0.27	25	65,644.49	110.4	0.00	25	27.60
5 年以上	5,962,930.45	6.23	30-100	1,788,879.14	5,973,976.41	7.39	30-100	1,792,192.92
合 计	95,711,090.00	100.00		6,663,164.28	80,857,385.86	100		5,093,998.55

注：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系根据欠款时间在三年以上的扣除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标准确定。

6.2.2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名称（项目）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海口市国土环境资源局	82,556,960.00	往来款
应收补贴款	5,959,592.00	往来款
海马花园二期	2,080,188.03	往来款

海马花园	388,583.40	往来款
上海项目	253,160.42	往来款
合 计	91,238,483.85	

6.2.3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2.4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项 目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海口市国土环境资源局	非关联方	82,556,960.00	1 年以内	86.26
应收补贴款	非关联方	5,959,592.00	5 年以上	6.23
海马花园二期	非关联方	2,080,188.03	2 年以内	2.17
海马花园	非关联方	388,583.40	2 年以内	0.41
上海项目	非关联方	253,160.42	3-5 年	0.26
合 计		91,238,483.85		95.33

6.3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80,389,618.40		78,838,615.86	
一汽海马汽车有限公司	1,160,919,457.49		1,164,303,079.97	
上海海马汽车研发有限公司	283,157,045.74		283,157,045.74	
海南金盘实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海马（郑州）汽车有限公司	852,190,000.00		852,190,000.00	
海马财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合 计	2,976,656,121.63		2,978,488,741.57	

6.3.1 被投资单位主要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海口市金盘工业开发区	吴绍明	有限责任	2000 万元	50%	50%	160,779,236.79	5,496,694,153.42	2,986,498.78
二、联营企业									

6.3.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 账面余额	本期 投资增减额	期末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一汽海马汽车有限公司	1,115,612,528.05	1,164,303,079.97	3,383,622.48	1,160,919,457.49	
上海海马汽车研发有限公司	283,157,045.74	283,157,045.74		283,157,045.74	
海南金盘实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海马（郑州）汽车有限公司	50,000,000.00	852,190,000.00		852,190,000.00	
海马财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合 计	1,598,769,573.79	2,899,650,125.71	3,383,622.48	2,896,266,503.23	

6.3.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权益增减额		期末账面 余 额
			合 计	其中：分得现金红利	
一、合营企业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78,838,615.86	1,551,002.54		80,389,618.40
二、联营企业					
合 计	10,000,000.00	78,838,615.86	1,551,002.54		80,389,618.40

6.3.5 长期股权投资年末账面余额比年初账面余额减少 1,832,619.94 元，系对海马汽车差额摊销及享有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权益增加所致。

6.4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信用借款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合 计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注：系向本公司子公司海马财务有限公司贷款。

6.5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 计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 计
营业收入		9,782,601.92	9,782,601.92		17,934,768.86	17,934,768.86
营业成本		3,798,228.36	3,798,228.36		3,087,310.44	3,087,310.44

6.5.1 按产品类别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	------	------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主营业务收入				
二、其他业务收入				
租赁	9,322,601.92	9,192,601.49	3,343,116.36	3,087,310.44
房地产销售	460,000.00	8,690,046.37	455,112.00	
其他		52,121.00		
合 计	9,782,601.92	17,934,768.86	3,798,228.36	3,087,310.44

6.5.2 按地区类别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华南地区	9,782,601.92	17,934,768.86	3,798,228.36	3,087,310.44
合 计	9,782,601.92	17,934,768.86	3,798,228.36	3,087,310.44

6.5.4 营业收入本年发生额比上年发生额减少 45.45%，主要系本年房地产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6.6 投资收益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股票证券买卖收益	892,677.34	1,756,391.05
二、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一)成本法核算确认		
海马汽车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3,383,622.48	-3,383,622.48
(二)权益法核算确认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551,002.54	4,418,602.68
(三)处置投资收益		
1.交通银行处置投资收益		19,585,008.65
2.交通银行现金股利		427,824.00
3.股权转让投资收益	19,154,375.11	
合 计	18,214,432.51	22,804,203.90

附注 7、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7.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7.1.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业务性质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海南汽车有限公司	海口市	实业投资、汽车产业投资等	第一大股东		景柱	72127477-3

注：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均为 45.28%。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自然人景柱。由于母公司和最终控制方均不对外提供财务报表，母公司之上与其最相近的对外提供财务报表的母公司为海南汽车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详见附注 4。

7.1.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金额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海南汽车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一汽海马汽车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一汽海马动力有限公司	65,000.00			65,000.00
上海海马汽车研发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上海海马汽车配件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海马(郑州)汽车有限公司	135,219.00			135,219.00
海马商务汽车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郑州轻型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海南金盘实业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海南金盘饮料有限公司	1,100.00			1,100.00
海南金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海南金盘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海南金盘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海马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注：海马郑州注册资本 135,219 万元，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实收资本 135,219 万元。具体详见附注 4.3.2。

7.1.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金额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	--------	------	------	--------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海南汽车有限公司	47,360.00	57.31				12.03	47,360.00	45.28
一汽海马汽车有限公司	62,977.30	51					62,977.30	51
上海海马汽车研发有限公司	20,000.00	100					20,000.00	100
海马(郑州)汽车有限公司	85,219.00	61.75					85,219.00	61.75
海南金盘实业有限公司	15,000.00	100					15,000.00	100
海马财务有限公司	45,000.00	90					45,000.00	90

7.1.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大股东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关键管理人员

7.2 关联方交易

7.2.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7.2.2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参照市场按公平交易的原则或合同定价

7.2.3 向关联方采购货物

7.2.3.1 交易规模

企业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金额(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金额(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5,583,181.99	100	21,151,907.03	100
合 计	35,583,181.99	100	21,151,907.03	100

7.2.3.2 交易明细

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定价政策
购买配件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5,583,181.99	21,151,907.03	合同价

7.2.4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7.2.4.1 交易规模

企业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	------	------

	金额(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金额(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051,034,855.28	100	5,753,404,207.82	100
合 计	5,051,034,855.28	100	5,753,404,207.82	100

7.2.4.2 交易明细

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定价政策
货物运输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11,775,000.00	250,912,500.00	合同价
销售产品车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622,508,520.14	5,224,681,525.32	合同价
销售配件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9,308,620.14	271,643,994.07	合同价
提供仓储服务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7,442,715.00	1,347,837.63	合同价
提供展车设计服务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818,350.80	合同价
合 计		5,051,034,855.28	5,753,404,207.82	

7.2.5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项 目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元)		占所属科目全部 应收(付)款项余额的比重(%)	
		本年末	上年末	本年末	上年末
应收账款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78.40		0.07	
其他应收款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375,518.00		10.40
预收账款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3,567,116.39	11,954,559.90	9.00	43.72
其他应付款	海南汽车有限公司	7,569,573.79	7,569,573.79	3.52	4.37

注：海南汽车有限公司其他应付款系应付未付股权转让款。

7.2.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308.00 万元	364.00 万元

附注 8、或有事项

无此类重大事项

附注 9、承诺事项

无此类重大事项

附注 10、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0.1 2010 年 1 月 5 日公司本部与海马郑州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海马郑州将其拥有的海马商务 100% 的股权转让给公司本部，转让价格为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

10.2 海马郑州于 2010 年 2 月 2 日投资成立了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拥有 100% 股权，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附注 11、其他事项说明

11.1 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四次会议决议，将持有的上海研发 100% 的股权转给公司控股子公司——海马郑州，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部已收到海马郑州支付第一期转让价款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整（¥250,000,000.00 元）。

11.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046,880.00				293,735.00
2.衍生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1,046,880.00				293,735.00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上述合计	1,046,880.00				293,735.00
金融负债					

附注 12、补充资料

12.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484,955.5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979,564.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股票投资损益	2,660,674.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22,651.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9,142,283.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047,802.01	
合 计	57,057,760.35	

12.2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的要求，本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12.2.1 2009 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3	-0.2526	-0.25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3	-0.3107	-0.3107
-------------------------	--------	---------	---------

12.2.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年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div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本年不具有稀释性但以后期间很可能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公司 2008 年 1 月 16 日发行了面值 8.2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已转股 226,802,815.00 元，详见附注 5.29。

12.2.3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28,147,005.12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28,147,005.12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		

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小 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合 计		-28,147,005.12

附注 13、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第七届第六次董事会于 2010 年 2 月 24 日批准报出。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的公司 2009 年度报告原件；
- 2、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师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盖章的会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的审计报告原件；
- 4、公司章程；
- 5、本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景柱

二〇一〇年二月二十四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63,853,730.00	267,826,653.60	1,103,676,970.58	33,041,132.42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3,735.00	89,185.00	1,046,880.00	130,860.00
应收票据	1,352,986,370.20		843,124,492.00	
应收账款	28,778,706.17	435,665.25	16,589,328.87	507,934.15
预付款项	157,484,645.59		190,503,907.51	
应收利息	661,165.5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7,323,992.98	89,047,925.72	29,425,998.57	75,763,387.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8,477,466.34	45,423,745.04	1,450,618,419.73	178,141,911.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000,000.00	6,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565,859,811.79	408,823,174.61	3,634,985,997.26	287,585,225.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22,177.81			
长期股权投资	80,389,618.40	2,976,656,121.63	78,838,615.86	2,978,488,741.57
投资性房地产	77,997,329.11	77,997,329.11	61,535,884.95	61,535,884.95
固定资产	1,617,233,976.73	409,742.71	1,501,641,141.19	492,344.07
在建工程	760,748,547.05		212,923,779.8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90,575,404.98	2,800.00	742,157,307.26	6,160.00
开发支出	5,448,730.66		15,208,413.8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21,212.90		1,379,019.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800,610.79		26,223,222.47	2,709,759.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403,388.46		26,787,010.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00,740,996.89	3,055,065,993.45	2,666,694,396.25	3,043,232,890.03
资产总计	7,966,600,808.68	3,463,889,168.06	6,301,680,393.51	3,330,818,115.31

资产负债表（续表）

编制单位：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88,285,811.38		496,480,184.27	
应付账款	1,933,944,808.65	174,400.00	764,226,143.67	174,400.00
预收款项	150,671,897.61	643,776.24	27,340,541.35	629,878.15
应付职工薪酬	13,717,955.37	474,699.24	11,713,283.28	481,049.24
应交税费	126,722,657.04	23,626.94	59,945,169.24	555,956.55
应付利息	3,013,233.44		14,845,980.98	11,832,747.54
应付股利	46,222,062.01	46,222,062.01	46,220,218.39	46,220,218.39
其他应付款	215,349,380.26	576,628,308.13	173,288,131.51	422,594,569.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77,927,805.76	854,166,872.56	1,594,059,652.69	712,488,819.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应付债券			692,631,303.95	692,631,303.95
长期应付款	14,427,204.52		14,427,204.52	
专项应付款	1,227,177.06		1,310,144.15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30,532.38		17,414,622.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85,073,984.00		2,273,984.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7,758,897.96		788,057,259.16	692,631,303.95
负债合计	3,455,686,703.72	854,166,872.56	2,382,116,911.85	1,405,120,123.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45,834,031.00	1,045,834,031.00	826,342,208.00	826,342,208.00
资本公积	1,413,181,669.88	1,403,989,641.65	946,879,443.36	919,989,991.79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34,003,732.72	34,003,732.72	34,003,732.72	34,003,732.72
一般风险准备	2,300,000.00			
未分配利润	349,738,327.87	125,894,890.13	600,065,936.10	145,362,058.9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45,057,761.47	2,609,722,295.50	2,407,291,320.18	1,925,697,991.50
少数股东权益	1,665,856,343.49		1,512,272,161.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10,914,104.96	2,609,722,295.50	3,919,563,481.66	1,925,697,991.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66,600,808.68	3,463,889,168.06	6,301,680,393.51	3,330,818,115.31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6,267,076,747.76	9,782,601.92	6,126,374,802.30	17,934,768.86
其中：营业收入	6,267,076,747.76	9,782,601.92	6,126,374,802.30	17,934,768.86
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853,194,337.71	44,198,966.22	6,454,017,903.65	44,158,899.75
其中：营业成本	5,954,555,876.17	3,798,228.36	5,746,562,836.85	3,087,310.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4,127,783.50	1,529,794.71	297,540,069.57	1,994,399.57
销售费用	39,295,934.81		9,342,067.19	
管理费用	384,935,008.30	5,258,572.08	372,181,976.93	6,394,958.82
财务费用	-13,525,050.76	25,565,251.62	30,633,326.23	39,511,035.23
资产减值损失	193,804,785.69	8,047,119.45	-2,242,373.12	-6,828,804.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924,676.16	18,214,432.51	60,525,347.28	22,804,203.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93,249.39	1,551,002.54	4,476,355.83	4,418,602.6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6,192,913.79	-16,201,931.79	-267,117,754.07	-3,419,926.99
加：营业外收入	83,064,501.31	30,000.00	327,310,972.31	2,602,481.86
减：营业外支出	2,573,951.67	585,477.63	7,321,525.09	4,244,568.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1,472.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5,702,364.15	-16,757,409.42	52,871,693.15	-5,062,013.13
减：所得税费用	26,438,485.41	2,709,759.44	50,317,810.22	-2,709,759.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140,849.56	-19,467,168.86	2,553,882.93	-2,352,253.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8,027,608.23	-19,467,168.86	49,147,804.90	-2,352,253.69
少数股东损益	-264,113,241.33		-46,593,921.9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		0.06	
七、其他综合收益			-28,147,005.12	
八、综合收益总额	-512,140,849.56		-25,593,122.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8,027,608.23		21,000,799.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4,113,241.33		-46,593,921.97	

现金及流量表

编制单位：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35,573,944.85	9,568,869.73	6,260,847,408.17	11,145,207.4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12,546.84		14,714,201.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123,956.09	352,070,710.60	163,421,045.94	545,172,34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34,210,447.78	361,639,580.33	6,438,982,655.19	556,317,552.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53,084,312.60		7,145,040,327.07	1,255,492.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3,324,406.27	7,870.00	178,842,955.51	6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9,595,522.25	4,865,081.50	342,222,920.15	3,418,991.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954,764.18	351,545,907.14	468,492,795.46	356,470,440.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0,959,005.30	356,418,858.64	8,134,598,998.19	361,145,523.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3,251,442.48	5,220,721.69	-1,695,616,343.00	195,172,028.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615,244.14	33,840,397.34	164,805,553.93	28,506,328.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48,986.50		3,333,835.00	1,021,00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500,000.00	2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164,230.64	283,840,397.34	168,139,388.93	29,527,337.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4,063,551.43		393,434,730.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01,425.00	6,906,045.00	126,700,820.00	1,286,030,965.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4,264,976.43	6,906,045.00	520,135,550.77	1,286,030,96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100,745.79	276,934,352.34	-351,996,161.84	-1,256,503,627.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1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00		920,000,000.00	1,0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044,293.44	24,044,293.44	528,092,421.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44,682.70	22,132,937.70	50,594,393.09	9,500,028.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2,321.71	1,192,321.71	18,478,294.94	18,478,294.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681,297.85	47,369,552.85	597,165,109.97	27,978,322.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318,702.15	-47,369,552.85	322,834,890.03	1,022,021,677.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2,639.42		8,733,040.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0,176,759.42	234,785,521.18	-1,716,044,574.73	-39,309,921.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3,676,970.58	33,041,132.42	2,819,721,545.31	72,351,053.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3,853,730.00	267,826,653.60	1,103,676,970.58	33,041,132.42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826,342,208.00	946,879,443.36			34,003,732.72		600,065,936.10	1,512,272,161.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26,342,208.00	946,879,443.36			34,003,732.72		600,065,936.10	1,512,272,161.4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491,823.00	466,302,226.52				2,300,000.00	-250,327,608.23	153,584,182.01
（一）净利润							-248,027,608.23	-264,113,241.3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8,027,608.23	-264,113,241.3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9,491,823.00	466,302,226.52						417,697,423.34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0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19,491,823.00	466,302,226.52						17,697,423.34
（四）利润分配						2,300,000.00	-2,3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00,000.00	-2,300,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5,834,031.00	1,413,181,669.88			34,003,732.72	2,300,000.00	349,738,327.87	1,665,856,343.49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编制单位：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9,031,216.00	856,617,162.12			34,003,732.72		591,869,692.00	1,488,638,860.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19,031,216.00	856,617,162.12			34,003,732.72		591,869,692.00	1,488,638,860.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10,992.00	90,262,281.24					8,196,244.10	129,402,818.26
（一）净利润		-12,473,556.86					49,147,804.90	-46,593,921.97
（二）其他综合收益		-28,147,005.12						-28,147,005.12
上述（一）和（二）小计		-40,620,561.98					49,147,804.90	-38,066,679.0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10,992.00	130,882,843.22						70,227,222.8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7,310,992.00	19,008,670.45						70,227,222.89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11,874,172.77						111,874,172.77
（四）利润分配							-40,951,560.80	-40,951,560.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951,560.80	-40,951,560.8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826,342,208.00	946,879,443.36			34,003,732.72		600,065,936.10	1,512,272,161.4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26,342,208.00	919,989,991.79			34,003,732.72		145,362,058.99	1,925,697,991.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26,342,208.00	919,989,991.79			34,003,732.72		145,362,058.99	1,925,697,991.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491,823.00	483,999,649.86					-19,467,168.86	684,024,304.00
（一）净利润							-19,467,168.86	-19,467,168.8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9,467,168.86	-19,467,168.8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9,491,823.00	483,999,649.86						703,491,472.86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219,491,823.00	483,999,649.86						703,491,472.86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5,834,031.00	1,403,989,641.65			34,003,732.72		125,894,890.13	2,609,722,295.5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编制单位：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9,031,216.00	817,253,930.80			34,003,732.72		188,665,873.48	1,858,954,753.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19,031,216.00	817,253,930.80			34,003,732.72		188,665,873.48	1,858,954,753.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10,992.00	102,736,060.99					-43,303,814.49	66,743,238.50
（一）净利润							-2,352,253.69	-2,352,253.69
（二）其他综合收益		-28,147,005.12						-28,147,005.12
上述（一）和（二）小计		-28,147,005.12					-2,352,253.69	-30,499,258.8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10,992.00	130,883,066.11						138,194,058.11
1．所有者投入资本	7,310,992.00	19,008,893.34						26,319,885.34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111,874,172.77						111,874,172.77
（四）利润分配							-40,951,560.80	-40,951,560.8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951,560.80	-40,951,560.8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826,342,208.00	919,989,991.79			34,003,732.72		145,362,058.99	1,925,697,991.50

